

中鲁物流

ZHONGLU LOGISTICS

2025年1月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主办

单月刊





主办：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电话：0531—86026117

传真：0531—86026118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楼北楼 1101 室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CONTENTS

目录

【政策法规 Policies & Regulations】

- 4/： 《交通运输标准提升行动方案（2024-2027 年）》
- 10/： 《交通运输标准管理创新行动方案》
- 15/： 交通运输部印发通知部署做好 2025 年道路水路春运服务保障工作
- 21/： 商务部等 8 部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
- 25/：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的通知
- 28/：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力助企帮扶推动工业经济稳进提质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 38/：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5 年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的通知
- 47/：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强化财政支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 55/： 首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典型案例发布

【数据盘点 Data Inventory】

- 58/： 2024 年 12 月我国物流景气报告
- 61/： 2024 年 12 月山东物流景气报告
- 63/： 2024 年全年中亚班列数据——我国 27 省市开行统计数据发布
- 65/： 2024 年山东实现进出口总值 3.38 万亿元
- 67/： 2024 年 1-12 月山东省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 69/： 2024 年 1 月山东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企业的行政处罚名单（部分）



CONTENTS

目录

【物流资讯 Logistics Information】

- 71/： 2024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 5% 超 43 万亿元，外贸规模再创新高
- 75/： “数”说“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
- 79/： 推进重点项目 141 个！今年山东综合交通投资确保完成 2500 亿元
- 82/： 新年首航次已满载抵达！数数小清河上 2024 年都发生了什么
- 86/： 吞吐量超 9500 万吨！济宁依托黄金水道优势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
- 90/： 全球化 智慧化 融合化 解锁 2025 年中国物流业新趋势
- 94/： 完善市场监管机制 促进交通运输市场公平有序竞争

【会员风采 Member Style】

- 97/： 济宁港航乘势而上，领航港产融合发展新征程
- 102/： 盖世物流总经理盖忠琳：发挥国家枢纽作用，有效降低物流成本
- 103/： 梁山县汽车产业协会收看收听团体标准宣贯会议
- 104/： 加州通达冷链物流园有限公司参加济南市第十五届政协会议
- 106/： 山东黑马集团及领导又获殊荣！

【协会要闻 Association News】

- 107/： 2025 年新年贺词
- 110/： 关于召开《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运营服务规范》团体标准宣贯会议的通知
- 112/： 关于参与发起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社校企合作专业委员会的邀请函



交通运输标准提升行动方案 (2024—2027 年)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标准化工作的部署，落实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大规模设备更新、人工智能应用、安全绿色发展等重点工作对交通运输标准提升的新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标准引领、有序提升、突出重点、精准发力，聚焦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智慧物流、智慧出行、运输安全、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发布一批关键核心标准，加快构建适应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标准体系，着力推动交通运输标准高质量供给和高效能实施，以标准促融合、优治理、强创新、提质量，充分发挥标准化在

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中的引领、支撑、巩固作用，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二、以标准支撑运输结构调整优化

(一) 加强货物多式联运设施联通。加快研究制定铁水、公铁、空铁联运基础设施及换装场所等标准，研制综合货运枢纽集疏运体系规划、多式联运服务质量及测评标准，优化枢纽建设及网络运行服务，提升货物综合运输效率与质量，增强互联互通和网络韧性。

(二) 促进联运转运换装设备共通。加快制定空陆水联运通用集装箱、多式联运集装箱转运系统等标准，研制多式联运装备匹配性要求等标准，促进大宗散货和大件货物“散改集”运输，提高多式联运全程运输效率。制定空陆联运厢式运输半挂车、模块

化双挂汽车列车、内河运输船舶船型等标准，推动交通运输装备集成通用化、智能绿色化发展。

（三）强化货物联运作业衔接畅通。加快多式联运货物积载加固、转运衔接、作业服务等操作规范标准制定，优化精简铁水联运转运作业环节，促进铁水联运运营组织协同。制定集装箱铁水联运装载和安全检查等标准，强化铁路、公路、水路危险货物运输标准衔接，促进应急管理联动响应，加强安检信息交换，推动实现一次安检。

（四）加强货物多式联运信息互通。加大国际物流供应链保障相关的信息交换、信息监控等标准供给，推动信息联通和运输全程可监测、可追溯，提高联运服务效能。研制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系列标准，提升管理服务效能。开展危险货物运输、冷链运输电子单证及多式联运单证业务流程标准研究，规范电子单证流转信息、流转接口等，解决转单、换单

的问题，促进实现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

（五）推进交通与能源旅游等产业融通。加强综合交通运输规划标准供给，制定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编制、综合运输通道评价、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分级分类、旅客联程联运运输量和货物多式联运运量计算方法等标准，以规划、统计为牵引，统筹推进多产业融合发展，促进交通运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研制交邮融合、交快融合等信息交换和服务标准，更好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三、以标准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

（六）推动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推动交通运输行业人工智能应用标准体系建设。加强道路、重大桥梁、隧道、港航设施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中的智能建造、检测、监测和预警等标准研制，制定高精度地图和智慧航道等标准，推动建立适应智慧交通发展的基础设施标准规范，促进交

通网络基础设施标准协调衔接。

(七) 支撑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发展。完成道路交通信

息采集、自适应巡航控制等自动驾驶和车路协同标准制定，提升营运车辆车路、车车信息协同技术水平。

研制自动驾驶车辆物流运输服务、货运车辆编队行驶技术等标准，促进自动驾驶技术在物流运输领域应用，提高路网通行和车辆运输效率。

(八) 推动智能港航系统建设。加强自动化干散货码头远程操控作业系列标准制定，推进智能堆场、智能理货等技术标准研制，强化数字技术与业务深度融合，支撑港口数字化赋能。加快基于区块链的进出港业务电子平台、航运区块链架构与数据规范等标准制定，推进航运大数据平台标准研制，推动内河航运转型升级，引领智能航运新业态发展。

(九) 提升北斗导航卫星互联网应用规模。加快制定信标北斗反向链路服务、内河航运北斗差分数据播发与接收等标准，研制基于北斗的车船

设备相关标准，推动北斗定位模块、搜救信息交换、增强服务和短报文信息服务等标准制定，加快北斗在交通基础设施勘察设计、建设、管理、运营和运输服务领域的推广，保障行业北斗应用可靠运行，进一步推进北斗卫星导航系统在行业广泛应用。

(十) 促进低空经济发展。研制无人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等标准，完善无人化物流配送相关标准，加快推动无人机创新应用场景规模化落地。

四、以标准助力运输服务能力提升

(十一) 健全物流供应链网络体系。制定港口散杂货进口电子舱单、电子提货单、集疏港电子计划单、汽车电子磅单等标准，研制集装箱追踪与监控设备等标准，提升供应链管理组织效能。制定交通物流数据资源、干散货江海联运港口数据交换等标准，促进物流关键信息互联共享。

(十二) 畅通城乡物流末端循环网络。加快制定农村物流节点体系建设、运营服务等标准，引导“多站合

一、一点多能”的农村物流站场设施建设，畅通物流末端微循环。加快制定城市物流配送汽车选型、城市绿色货运配送评价等标准，推进城市和道路货运配送集约高效、绿色低碳发展。

（十三）提高物流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加快推进智慧货运枢纽、智慧分拨配送中心、集装箱冷藏温控及智能终端、货运电子铅封系统、交通运输二维码等标准制定，提升物流供应链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研制网络平台道路货运电子单证、网络货运平台技术要求等标准，促进数字技术与道路货运融合应用，推动网络货运新业态规范健康发展。

（十四）提升旅客出行服务品质。加快空铁旅客联运服务、综合客运枢纽服务和智能化系统等标准制定，提高旅客联程运输服务满意度。制修订水路旅客运输和邮轮（游轮）运输服务、汽车租赁服务、定制客运网络平台等标准，加快制定城市轨道交通、公共汽电车无障碍运营服务等适老化

标准，更好地满足旅客高品质、多样化、个性化出行需求。

五、以标准促进交通安全绿色发展

（十五）促进新能源车辆广泛应用。完成营运纯电动汽车换电服务、动力蓄电池维修、新能源汽车售后维修服务、动力锂电池运输等标准制定，研究构建适应新能源重卡发展的标准体系，支撑新能源汽车配套服务更完备，营造更加有利于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消费环境。加快电动汽车及燃料电池汽车冷却液、电动客车再生制动系统、电磁兼容性技术等标准制定，提升新能源汽车安全水平，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健康发展。加快制定氢气道路运输技术规范等标准，支撑构建氢能制储输用全产业链标准体系。

（十六）推动交通装备设施绿色化。制定快递物流碳排放核算、道路运输企业节能低碳评价标准，以及货运枢纽（物流园区）、高速公路服务区、港口作业区等近零碳交通设施技

术标准。研制电气化公路运输系统系列标准，支撑大宗货物长距离零碳高效运输，提升交通工程机械电动化水平。加快营运车辆能效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等级、船舶能耗数据收集与报告、甲醇燃料水上加注等标准升级，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相关标准制修订，协同助力交通碳达峰行动。

（十七）促进污染防治与循环再生利用。修订船舶机器处所油污水、生活污水采样标准，提高船舶污染物排放监管能力。修订客车车内噪声限值、船舶噪声限值、公路声屏障等标准，提升交通运输噪声污染防治水平。制定港口码头污水、公路服务设施雨水、路用改性磷石膏、公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集料和无机混合料等资源循环利用标准，促进资源节约循环高效使用。

（十八）筑牢交通安全发展底线。加快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系列标准修订，制定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等标准，完善交通安全强制性国家标准体系。加快制修订城市公共汽车应急

处置等标准，提升城市客运安全管理水平。开展工程施工安全、海上救助与潜水打捞作业安全以及交通运输网络数据安全等标准研制，制定交通设施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等标准，增强安全应急保障能力。

六、加强标准实施应用全链条建设

（十九）强化标准化创新能力建设。加强战略性前瞻性标准研究储备，强化关键技术领域标准攻关，推动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的比率达到50%以上。加大力度推动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国家计量人才实训基地以及交通运输领域标准验证点等建设，推动形成科学权威、相互支撑的标准化创新平台。推动交通运输标准化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提升标准数字化管理水平。

（二十）加大标准实施宣贯和统计分析力度。发挥新闻媒体宣传引导作用，依托“一图读懂”“云课”“发展报告”“典型案例”等鲜活生动的形式，扩大先进标准的引领力、传播

力和影响力，推动社会各方学标贯标达标。强化道路运输安全、船舶运输安全等国家强制性标准实施情况统计分析点建设，健全标准实施效果监测和统计评估机制，及时发现和解决标准滞后老化、重复交叉、不协调配套等问题，实现标准闭环协同高效管理。

（二十一）强化重点产品质量监督。完善交通运输行业重点监督管理产品目录，依据标准加强重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确保标准实施到位，促进标准迭代升级。深化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部省联动，扩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部省联动试点，遴选产品质量管理典型案例，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情况通报，提高行业产品质量监管水平。

（二十二）推动质量基础设施各要素协同发展。建强行业质量基础设施，打造标准、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全链条工作体系，开展行业质量基础设施共性技术与体系研究，形成交通领域核心关键技术检测能力，攻克一批交通计量测试领域关键技术，

建立一批新型交通计量标准装置，加快行业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提升计量、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支撑能力。

七、保障措施

充分发挥部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的统筹协调作用，强化督促落实。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部内有关司局和部属单位要对照行动方案要求，明确责任分工，细化推进措施，抓紧工作部署，强化协同配合，确保任务落实落细。各标委会要压实工作责任，提高立项建议、标准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宣贯实施等重要环节工作质量，全面对标国际先进水平强化标准化工作，加快标准研制，切实推动标准落地见效。



交通运输标准管理创新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标准化工作的部署,加快构建适应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要求的标准体系,针对综合交通运输和公路、水路领域标准,创新标准管理机制,提升标准供给时效与质量,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提升交通运输标准“时”和“质”为主线,坚持标准引领、有序提升,着力加强标准制定进度管理,严格标准研制质量管理,提高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效能,推动标准预研与储备,提升标准信息服务能力,筑牢标准管理创新基础。按照“一年初见成效、两年进展明显、三年巩固提升”的目标,持续推动标准化管理创新,总结提炼有效做法和成功经验,转化形成长效制度机制,推

进标准供给质量提升,标准化治理效能持续增强,支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构建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的作用更加突出。

二、加强标准制定进度管理

(一)优化标准立项评估机制。交通运输部标准管理机构(以下简称部标准管理机构)增强标准立项评估时效,根据标准需求增加标准立项评估频次,缩短立项时间间隔,并视工作需要增加专项评估。突出对标准制修订工作基础的立项评估要求,综合评价标准草案规范性、技术内容成熟性、计划实施进度合理性,确保立项后标准制修订计划顺利实施。分类简化标准修订立项程序,对标准草案修订内容符合复审结论、文本编写规范的项目,可直接下达标准制修订计划。

(二)强化标准制定过程监管。细化标准制修订执行计划管理,依据标准制修订内容、质量和周期要求,限定组织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标准报批等重

点环节的工作内容和完成时间。部标准管理机构建立交通运输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联系机制，强化标委会等标准技术归口单位对标准制修订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加强沟通对接，加大重大意见分歧协调处理力度，强化督导工作，及时提醒督促，对进度滞后的项目按规定进行约谈和定期通报。整改到位前，原则上不再对标准第一起草单位下达新的标准制修订计划。

（三）加快标准审批发布速度。增强交通标准审查组等技术支撑机构、标准出版机构、标委会的时效意识，严格落实《交通运输标准审查管理规定》等要求，压缩标准制修订形式审查和出版校核时间。增加行业标准发布频次，对重点急需标准成熟一个发布一个，对国家标准报批材料做到随到随办。交通运输部有关业务管理机构（以下简称部业务管理机构）主动参与指导所负责业务领域相关标准起草、征求意见和技术审查工作，加快标准发布审查阶段会签审定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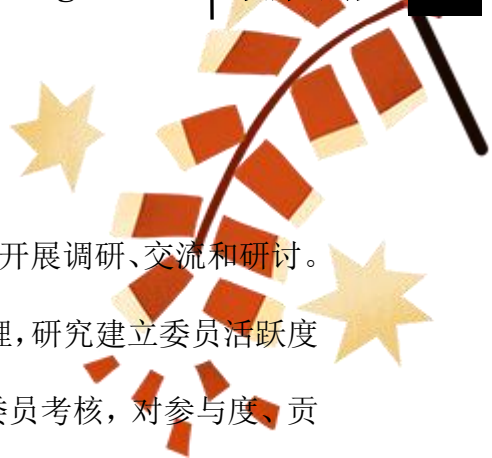
（四）建立重要标准绿色通道。实施

关键核心项目清单管理制度，对列入交通运输部标准化年度工作要点、国家和行业标准化工作专项的标准制修订项目特事特办。列入清单管理的标准，立项评估和发布审查阶段随到随办、可不按批次处理，在征求意见阶段根据紧迫程度适当压缩时间，在形式审查和出版校核阶段可采取联合办公高效推进。

三、严格标准研制质量管理

（五）夯实标准立项质量控制。严控标准草案质量，申报单位提交立项评估的标准草案应当经过充分预研，符合技术内容明确、文本编写规范的基本要求。严控项目推荐质量，标委会加强与部业务管理机构沟通汇报，充分论证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科学性、规范性。严格标准化专家在标准立项评估中对标准草案编写质量的把控。研究将标准立项评估形式审查通过率纳入标委会年度考核。

（六）强化标准制定各方责任。强化标准第一起草单位、第一起草人的质量责任，制定详细的标准研制质量管控流程。加强标准验证支撑，充分发挥国家和行业



标准验证点作用，重点对标准技术指标的科学性、采用国际标准关键指标的国内适用性等开展验证工作。强化部业务管理机构全过程指导，落实标准主审委员制，全程参与和监督标准制修订，协助标委会做好征求意见稿、送审稿和报批稿三个阶段标准质量管理。

(七)广泛听取标准相关方意见。进一步深化定向征求意见和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广泛听取标准相关方意见，根据需要征求意见范围充分覆盖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部业务管理机构、标委会委员、省级交通

运输主管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消费者组织和教育、科研机构等，确保标准技术内容符合行业发展实际。

四、提高标委会工作效能

(八)充分发挥标委会委员作用。严格标委会委员选聘，优化标委会委员构成，提高标准实施应用单位和有关技术专家的委员占比，充分调动和发挥委员及所在单位的技术优势和业务特长。落实主任委员办公会制度，定期就标委会工作、重

点标准制修订等，开展调研、交流和研讨。加强委员履职管理，研究建立委员活跃度指标，定期开展委员考核，对参与度、贡献度不高或工作单位发生变化影响工作开展

的委员应当及时调整。

(九)强化标委会内部能力建设。加强对标委会秘书处

工作人员标准化基础知识和管理能力培训，提高标准化管理工作效率。定期对标委会委员开展标准化政策制度和专业知识技能培训，提高委员履职能力。及时对标准起草单位集中宣贯标准制修订程序和标准编写等要求，促进标准制修订质量提升。

(十)促进标委会间的沟通与合作。鼓励业务具有关联性的标委会互派观察员了解彼此工作进展，在相关标准制修订过程中提出促进标准协调衔接的意见。支持标委会加强合作，组建跨领域、跨专业团队，共同推动交叉学科、前沿技术和新兴领域的标准研制工作。

五、推动标准预研与储备

(十一)创建标准草案储备库。鼓励

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教育、科研机构，聚焦综合交通运输、智慧物流、安全应急、绿色低碳等重点领域标准体系和标委会标准体系，以及国家和行业标准化工作专项明确的重点标准制修订需求，积极提出标准草案，加强标准项目储备。建立标准草案储备库，推动采用“揭榜挂帅”等方式下达标准制修订计划。加强国际标准采标转化、制修订等项目储备，推动国际标准与国内标准同步部署、同步研制。

(十二)推动标准化与科技创新互动发展。完善科技项目与标准化工作联动机制，加强项目立项与标准研制协同部署、协同开展。瞄准前沿技术和新兴领域加强标准攻关，在交通基础设施、交通运载装备与智能交通技术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中统筹设置标准研究任务和考核目标，优先支持标准研究立项，推动共性关键技术和应用类科技计划项目形成标准研究成果的比率达到50%以上。

六、提升标准信息服务能力

(十三)完善标准信息化服务。升级

交通运输标准化信息系统(以下简称标准化系统)信息查询服务功能，汇聚交通运输各层级、各领域工程建设、技术、产品和服务标准数据信息，实现社会公众对交通运输标准的一站式查询，提升标准查重准确性，避免标准重复、交叉。优化标准化系统标准制修订计划进度提醒功能，提高计划项目的管理效率。

(十四)加强标准数字化建设。积极发展机器可读标准，推动标准化工作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探索人工智能在标准研制中的应用，引入先进的标准文本编辑、内容索引、格式检验、自动审核等工具和技术，提高标准的准确性和一致性。采用在线协作与评审工具，提高标准编制、审查工作的沟通和协作效率。

七、筑牢标准管理创新基础

(十五)加强标准化工作激励机制。在交通运输科技人才评选、社会团体科技奖励评选中，专门设置标准类别，鼓励各单位对在标准化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推动将标准化工作成效作为评价单位和个人工作



绩效的重要指标之一，不断提高各单位对标准化工作的重视程度。

(十六)加强标准化人才培养与标准普及。打造熟练掌握国际规则、精通专业技术的标准化人才队伍。通过多渠道、多形式的标准解读、标准宣贯培训，普及标准化知识，提升全行业对标准化工作的认识和理解，加强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标委会、科研机构、社会团体、企业之间的交流，提高交通运输行业的专业水平。

(十七)加强标准化经费支撑保障。部属科研单位应将标准化研究纳入中央级公益性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业务费支持

范围，打造高质量标准策源地。鼓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将标准研究制定、实施评估、监督检查和信息化服务等纳入部门预算保障范围。充分发挥企业在标准需求、制定和应用中的主体作用，加大标准化经费投入。

八、保障措施

部标准管理机构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组织领导、形成政策合力，会同部业务管理机构推动本行动方案的实施。标委会、交通标准审查组、标准出版机构等要对照行动方案要求，提升创新意识，细化推进措施，加快工作部署，抓好任务落实。交通运输计量技术规范管理创新可参照本行动方案执行。

交通运输部关于做好 2025 年道路水路春运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

交运明电〔2025〕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部长江航务管理局、珠江航务管理局，各直属海事局，各救助局、打捞局：

根据《2025 年综合运输春运安全生产和服务保障总体方案》部署要求，现就做好 2025 年道路水路春运服务保障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做好旅客运输组织

（一）加强客流分析研判。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做好道路水路客流动态研判，指导企业及时优化运输组织方案，重点针对客流潮汐特征，做好大客流运输服务保障。要加强与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沟通对接，及时掌握学生流、务工流、旅游流等客流出行规模，重点做好客流集中地区、高峰时段运输组织调度。

（二）做好道路客运组织。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道路客运经营者优化调整运输计划，合理安排班次，

动态调配运力。加大热门旅游城市、景区景点运力投放，积极开行旅游直通车、旅游包车等，满足游客出行需求。加密农村客运班次，保障农村群众出行需求。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组织实施“春暖农民工”行动，保障务工人员有序返乡返岗。

（三）做好水路客运组织。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督促港航企业严格落实水路客运服务质量标准，按照公布的班期、班次、票价营运。港口和通航建筑物运行单位要按照有关规定保障客运船舶优先靠离泊、过闸。加强

琼州海峡客滚运输生产组织，引导过海车辆有序错峰出行，做好待渡车辆秩序疏导，全面实行“预约过海”；出现大雾停航、待渡车辆拥堵等情况时，及时发布信息引导公众有序过海。

（四）做好城市交通组织。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城市公交企业合理安排春运期间发车间隔，加强车辆和驾驶员调配，强化城市公共交通出行保障。指导巡游出租汽车企业和网约车平台加大客运枢纽场站、景区景点等运力供给，满足公众打车出行需求。指导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优化

二、切实提升客运服务质量

（一）优化旅客票务服务。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道路水路客运站和联网售票单位多渠道发布客票信息，及时增开售票窗口，拓展线上售票渠道，便捷旅客购票乘车（船）。督促道路水路客运经营者根据需要保留人工售票窗口和人工检票方式，便利老年人、外籍人员等群体购票乘车（船）。严格实行明码标价，保持车（船）票价格基本稳定。因不可抗力因素或运

行车组织，加强枢纽站、换乘站客流引导。指导汽车租赁企业优化租车流程，推广“异地还车”“免押租车”。

（五）加强运输服务衔接。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统筹做好铁路、公路、水路、民航以及城市客运信息共享和运力对接，重点做好城乡客运与枢纽场站的衔接。积极推进城市轨道交通与铁路的安检流程优化。针对夜间到发的旅客列车、航班，指导城市客运经营者延长运营时间、开行夜班车，有效满足旅客抵离出行需求。

输经营者自身原因导致不能提供运输服务的，按有关规定为旅客免费退票。

（二）提升旅客候乘体验。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道路水路客运经营者严格执行服务标准，倡导热情服务、微笑服务、文明服务。督促道路水路客运站加强客流组织，引导旅客有序候车（船）和排队登车（船）。及时增加服务人员和设施设备，确保高峰时段进出站和安检通道应开尽开，

减少旅客排队等待时间。做好客运场站和交通工具的清洁卫生、消毒通风等工作。

（三）做好重点群体出行服务。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道路水路客运经营者关爱帮扶老幼病残孕等重点乘客，在售票、安检、候乘等环节，积极提供帮助。依法依规落实军人、消防救援人员、英烈遗属等群体交通出行优先优待政策。加强与工会、共青团组织对接，鼓励在客运场站、服

三、切实做好路网运行保障

（一）提升路网保障能力。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加强进出城高速公路、高速公路互通匝道、事故易发多发路段运行监测，及时发现并快速处置路网阻断拥堵情况。加强与公安交管部门联勤联动，做好通行秩序管控。合理安排公路养护工程施工时间，除应急养护工程外，尽量避免春节期间实施养护工程施工作业。加强收费系统检查维护，优化调整 ETC 和 MTC 车道占比，增加值守人员，提升收费站通

务区等组建志愿服务团队，提供信息咨询、票务协助、候车引导等服务。

（四）加强客运服务监督。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畅通服务监督渠道，及时解答旅客信息咨询，及时受理、跟踪督办群众投诉建议，保障旅客合法权益。对于公众反映的共性问题，要举一反三，全面加强整改。督促道路水路客运经营者公开服务监督方式，及时收集回应旅客问题诉求，完善服务举措，不断提升服务水平。

行能力。对拥堵缓行长度超过 20 公里、平均车速低于 5 公里/小时的严重拥堵情况，部将开展实时调度。

（二）加强服务区保障。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督促服务区运营单位加强油品、热水、食品等储备供应，做好停车、加油、充电等服务管理。在车流量较大的服务区增设移动充电设施，安排专人引导，规范车辆停放和充电秩序，做好新能源汽车充电保障。根据需要增设移动卫生间，加大清洁

频次，有效缓解如厕排队问题。鼓励引入优质餐饮品牌，确保商品供应充足、价格合理公道。

（三）加强出行信息引导。鼓励各地与地图服务商开展合作，通过导航软件、可变情报板等提供实时路况、沿途天气、充电设施使用率等信息。

四、切实做好交通物流保通保畅

（一）加强交通物流运行监测调度。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保持交通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机制高效运转，加强重点枢纽、主要通道、重点区域运行监测，一旦发生不通不畅情况，及时开展疏堵保通，保障交通物流正常运行。要情随报部交通物流保通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电话：010-65292831）。

（二）全力保障重点物资干线运输。各地交通运输部门、海事管理机构要积极对接相关部门，动态摸排能源等重点物资和粮油肉蛋奶等民生物资运输需求，做好统筹调度和运输保

五、切实强化安全应急保障

（一）强化城乡道路运输安全监

针对大流量、拥堵缓行路段、繁忙服务区以及受恶劣天气影响的路段，多渠道发布信息，引导自驾人员合理规划出行安排。完善“e路畅通”功能，为自驾人员提供及时准确的充电设施状态查询服务。

障。严格执行“绿色通道”政策，保障鲜活农产品运输畅通高效。畅通直进直靠、直离直出“绿色通道”，为能源物资运输船舶进出港、靠离泊提供精细化船舶交通服务。紧密对接外贸企业，“一企一策”解决外贸物资运输需求。

（三）切实加强城乡物流服务保障。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指导城乡物流企业加强人力、运力应急储备，保障春运期间城乡末端配送正常运行，促进农产品进城和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确保春运期间城乡末端配送服务“不打烊”。

管。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严控长距离、

长周期的包车客运，重点加强 800 公里以上长途客运班线安全管理。组织开展 10 年以上老旧客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推动实现动态清零。加强“两客一危”车辆和重型货车动态监控，及时发现并纠正各类不安全驾驶行为。加强城市轨道交通关键设施设备维护检修，加强重点岗位人员安全教育和实操培训，切实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督促运营企业密切关注驾驶员身心健康，避免心理不健康、身体不适应的驾驶员参与春运工作。春运期间驾驶车型和运营线路需调换的，要开展驾驶员适应性培训、跟班式运营。

（二）强化水路运输安全监管。各地交通运输部门、海事管理机构要按照大型邮轮“一船一策”、重点客运航线“一线一策”等管理要求，督促重点水域、重要航线的航运企业，在春运前开展船舶全面自查和应急演练。督促航运企业密切关注涉客涉危船舶船员身心健康并防止疲劳驾驶。

要加强载运新能源汽车船舶现场检查，对琼州海峡等重点水域新能源汽车“专船专班”实行每船必检。建立桥梁基础信息清单，避免船舶碰撞桥梁事故。持续推进“商渔共治”行动。

（三）打击非法违规运营行为。各地交通运输部门、海事管理机构要针对安全风险隐患突出的薄弱环节，加强安全现场执法检查。创新线上执法手段，综合比对分析各类监管数据资源，依法严查非法营运、异地违规运营、脱离动态监控运营等行为。加强对上层建筑较高、盲区较大和操纵能力受限船舶动态监管，严厉打击船舶淌航、掉头、追越、不按规定航路航行、超限航行等行为，严厉查处船舶载运危险货物谎报瞒报违法行为。

（四）做好恶劣天气防范应对。各地交通运输部门、海事管理机构要会同气象等部门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加强会商研判，及时发布天气预报信息，多渠道做好预警提醒。指导公路运营单位在重点路段、关键点位备齐

备足除雪除冰设备和防滑融雪物资，及时开展除冰除雪作业。督促道路水路运输和城市客运经营者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及时优化调整运输计划，做

六、强化组织保障

（一）加强宣传引导。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围绕“平安春运、便捷春运、温馨春运”，多渠道开展接地气、贴民心的宣传报道，讲好交通人服务春运故事。充分用好部制作的音视频宣传材料，加强安全文明出行宣传。会同公安等部门加强农村地区出行安全宣传，引导公众全程系好安全带，选择合规客车出行。

（二）强化值班值守。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要严格执行7×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健全调度、通报、督办、转办等工作机制，确保春运期间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科学安排值班人员，认真做好值班记录，及时掌握道路水路运输生产和稳定运行情况，妥善处置道路水路突发事件。加

好城市轨道交通道岔、接触网的除冰除雪工作；不具备安全运营条件时，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应撤尽撤。

强春运舆情监测预警，妥善做好舆情处置。

（三）做好信息报送工作。省级交通运输部门要依托全国道路客运接驳运输管理平台，于2025年1月15日至2月23日每日9:00前在“春运期间客运信息”模块报送前一日道路客运运力、客运量等情况。春运工作成效及典型案例于2025年2月22日报部（电子邮箱：ysskyc@mot.gov.cn）。

铁路、民航、邮政领域2025年春运服务保障工作由国家铁路局、中国民航局、国家邮政局分别部署。

交通运输部

2025年1月3日

商务部等 8 部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

商办消费函〔2025〕8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税务、市场监管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4〕7 号）精神，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发改环资〔2025〕13 号）要求，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扩大汽车报废更新支持范围

在《商务部等 7 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汽车以旧换新有关工作的通知》（商消费函〔2024〕392 号）基础上，将符合条件的国四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纳入可申请报废更新补贴的旧车范围。2025 年，对个人消费者报废 2012 年 6 月 30 日（含当日，下同）前注册登记的汽油乘用车、2014 年 6 月 30 日前注册登记的柴油及其他燃料乘用车，或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注册登记的新能源乘用车，并购买纳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的新能源乘用车或 2.0 升及以下排量燃油乘用车，给予一次性定额补贴。对报废上述符合条件旧车并购买新能源乘用车的，补贴 2 万元；对报废上述符合条件燃油乘用车并购买 2.0 升及以下排量燃油乘用车的，补贴 1.5 万元。在一个自然年度内，

每位个人消费者最多享受一次汽车报废更新补贴。

拟申请汽车报废更新补贴的个人消费者，应通过登录全国汽车流通信息管理系统网站或“汽车以旧换新”小程序（以下简称“全国汽车以旧换新平台”），填报个人信息，报废汽车的车辆识别代号和《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原件照片或扫描件，新车的车辆识别代号和《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机动车登记证书》原件照片或扫描件等，向补贴受理地（即《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开具地）提交补贴申请。

上述《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机动车注销证明》《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机动车登记证书》（以下简称4类证明），均应自2025年1月1日起取得。其中，《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应由有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开具。参加申请补贴的报废汽车所有人和新购置汽车所有人应为同一个人消费者，其所报废的符合条件的旧车，应当于2025年1月8日前登记在

申请人名下；在补贴申请审核期间，其所新购置的汽车应登记在申请人名下。

做好汽车报废更新跨年度政策衔接，对在2024年7月25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仅部分取得4类证明，并在2025年2月28日前全部取得4类证明的个人消费者，可纳入2025年汽车报废更新政策支持范围，并计入2025年当年享受补贴次数。申请人相应报废的机动车和所购买的新车应符合商消费函(2024)392号文有关要求。

二、优化汽车报废更新补贴审核拨付监管流程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收到汽车报废更新补贴申请材料后，会同财政、公安、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进行审核，通过全国汽车以旧换新平台反馈审核结果，税务部门做好配合工作。商务部、公安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提供报废机动车回收和注销、新车注册登记、新能源新车车型等信息核查比对服务，支持地方高效开展审核工作。

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统筹确定对本辖区内补贴申请的审核层级、审核部门。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及时汇总符合补贴条件的申请人信息，审核后确定补贴金额，并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申请。各地财政部门根据商务主管部门提出的资金安排意见，按程序将补贴资金拨付申请人。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申请时，需将资金安排建议抄送同级发展改革部门。

汽车报废更新政策实施期结束后，各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发展改革部门、财政部门应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前将补贴资金发放情况报送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商务部对各地上报的补贴资金发放情况进行汇总审核。按照发改环资〔2025〕13 号文有关要求、商务部审核意见，中央与地方进行清算。

三、完善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标准

2025 年，对个人消费者转让登记在本人名下的乘用车，并购买乘用车

新车的，给予一次性补贴支持，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最高不超过 1.3 万元。个人消费者申请汽车置换更新补贴，转让的既有乘用车登记在本人名下的时间最迟不得晚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每位个人消费者在一个自然年度内最多可享受一次汽车置换更新补贴，就同一辆新车只能选择申领汽车报废更新补贴或者置换更新补贴。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快制定汽车置换更新实施方案，合理确定补贴标准和实施方式，细化操作流程，压实各方责任，并参照汽车报废更新有关要求，做好跨年度工作衔接，确保有序平稳过渡。

各地要建设完善汽车置换更新信息系统，商务主管部门、公安交管部门等加强信息共享和核查比对，税务部门做好配合工作。全国汽车以旧换新平台为消费者提供各地区汽车置换更新政策指引，辅助地方开展补贴申请信息审核，提供二手车转让登记、

新车注册登记等信息核查比对服务。各地汽车置换更新信息系统按统一标准与全国汽车以旧换新平台对接，通过数据接口及时推送补贴申请发放等相关数据。

四、落实资金支持政策

根据发改环资〔2025〕13号文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同财政部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用于支持地方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推动个人消费者乘用车报废更新和置换更新。

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按照总体9:1的原则实行央地共担，并分地区确定具体分担比例。其中，对东部省份按8.5:1.5比例分担，对中部省份按9:1比例分担，对西部省份按9.5:0.5比例分担。各省级财政根据中央资金分配情况按比例安排配套资金，省以下经费分担办法由省级财政确定。

五、加强监督管理

各地、各相关部门按照发改环资〔2025〕13号文、商消费函〔2024〕

392号文等规定，对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工作实施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宣传引导，切实便企利民，并有效保障补贴资金安全。财政部各地监管局要强化对补贴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的抽查。各地区要一视同仁支持不同所有制、不同注册地、不同规模经营主体参与汽车以旧换新。要简化资金申请、审核、拨付流程，及时向消费者兑现补贴。对发现存在利用不正当手段骗取补贴资金、生产销售质量不合格汽车产品、价格违法等行为的，各地区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严厉查处。持续加强报废机动车回收监督管理，依法严厉查处报废机动车非法回收拆解等违法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此前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2025年1月14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的通知

工信厅企业函〔2025〕23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汇集各方资源力量帮助中小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更好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形成国际竞争新优势，现组织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行动目标

通过开展专项行动，推动各地结合实际，加强出海服务的系统化供给，组织服务机构与有出海意向的中小企业精准化对接，提供专业化服务，帮助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畅通信息渠道、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有力促进中小企业国际化发展。

二、重点工作

（一）政策入企服务。加大境内外政策信息收集、整理、研究和发布力度，提供目标国别（地区）的政治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准入、产业发展、市场分析等信息。通过举办专题

培训和交流活动，宣传和解读企业出海支持政策。建立在线学习课程库，为中小企业提供实操性强的学习资源。加大出海实践案例宣传力度，提升中小企业对出海前景的理解认知。鼓励探索应用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提高政策直达及时性和精准性。

（二）市场开拓服务。梳理优势产业信息，与目标国别（地区）产业部门、平台机构、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等建立沟通渠道和合作机制，鼓励中小企业“抱团出海”。加大支持中小企业参加国际展览活动力度，组织举办各类跨境撮合活动，精准对接海外

客户资源。加大对境外技术标准、技术法规等研究和对接力度，精准匹配中小企业海外技术合作需求，开展国际标准检测认证服务。鼓励云服务商为中小企业出海提供高质量云服务保障。鼓励互联网平台、新媒体等发挥品牌、市场、渠道、技术、算力优势，助力中小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扩大品牌影响力。发挥港澳国际化服务机构资源能力优势，帮助中小企业“借船出海”。

（三）国际人才服务。支持运用国际人才平台机构资源帮助中小企业拓宽国际化人才引进渠道。支持企业联合专业院校搭建国际化人才培养交流平台，开展研修实训、能力评价、技能交流等活动，加大国际化人才培养力度。鼓励服务机构与中小企业共同建立属地人才培训机制，通过搭建海外用工服务平台、开展项目用工协作等方式，为中小企业出海提供属地人才服务。

（四）管理提升服务。聚焦中小企业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跨境运营、

碳足迹、品牌推广、属地人力资源管理以及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领域，提供定制化管理咨询服务和解决方案。针对目标国别（地区）市场准入、安全审查、行业监管、外汇管理、财税法规、劳工权益保障、环境保护标准、数据安全防护等，开展跨境合规指导服务，帮助中小企业满足属地及供应链社会责任要求，提升海外形象。鼓励数字化服务商适配或开发中小企业出海相关的“小快轻准”数字化产品和解决方案。

（五）跨境金融服务。鼓励银行积极开展跨境融资产品创新，开发与中小企业轻资产、成长性好、灵活性高等特点相匹配的跨境融资产品，提升中小企业跨境融资便利化水平。鼓励银行海外分支机构加强对出海中小企业境外业务的支持。支持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拓展境外融资渠道，提供金融风险评估和应对预案服务，防范目标国别（地区）外汇管制政策变动、外汇储备不足、汇率波动等金融风险，引导中小企业选择安全、优质的金融

合作伙伴，预防金融信息泄露风险。

（六）权益保护服务。发挥律师事务所、税务服务机构、国际商事仲裁机构作用，为中小企业提供合同审查、合法合规咨询、争议解决策略、税务影响分析与税务筹划、跨境诉讼与仲裁代理等海外权益保护服务。鼓励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为中小企业提供知识产权风险评估、国际商标注册代理、海外知识产权侵权应对指导等服务。鼓励服务机构建立完善涉外应急服务通道，提升中小企业海外纠纷应对效率，建立联动协作的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健全完善海外维权援助体系。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协调保障。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中小企业出海服务工作的重要意义，强化与服务机构、中小企业间的协同联动，根据本地区实际制定细化方案，灵活多样开展行动。

（二）汇聚优质资源。各地中小

企业主管部门要注重发挥各类服务资源优势，增强服务资源供给的系统性、精准性、有效性。发挥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一张网”作用，推动线上线下服务融合。支持服务机构针对有出海意愿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中外中小企业合作区等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

（三）强化宣传引导。工业和信息化部在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设置“中小企业出海服务专项行动”专栏，集中展示各地服务行动开展情况、工作成效等，适时总结推广各地、服务机构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多渠道多形式宣传服务活动，营造出海服务助企惠企良好氛围。

（四）及时总结报告。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及时总结出海服务成效和典型案例，每年12月底前将专项行动年度总结报告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印发《关于加力助企帮扶推动工业经济 稳进提质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鲁政办字〔2025〕7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关于加力助企帮扶推动工业经济稳进提质的若干措施》已经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5年1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加力助企帮扶推动工业经济稳进提质的若干措施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抓好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地落实，更大力度实施工业经济“头号工程”，夯实全省经济“压舱石”地位，现围绕企业发展诉求，切实加力纾困解难，深入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有效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工业经济稳进提质，制定如下措施。

一、建立省级重点工业企业联系服务机制

聚焦体量大、支撑强、生产经营出现较大波动的企业，每月动态调整

建立 30 家左右省级重点工业企业联系服务名单，由标志性产业链“链长”牵头，“一对一”做好对接服务，推动化解企业面临的阶段性困难、政策性问题。每月举办一次省领导“走进企业家会客厅”活动、召开一次“政企沟通交流会”，研究解决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在年初开局、年底冲刺等

关键节点，将工业经济运行纳入省领导调研督导重要内容，督促各地稳定运行态势。发挥 12345、96178 热线和“省长信箱”等平台作用，健全完善问题收集办理机制，推进企业诉求解决提质提效。（责任单位：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标志性产业链责任单位）

二、省市县三级联动服务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全覆盖

对全省 4 万余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省市县三级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分解帮包、责任到人，开展常态化上门联系服务，完善“收集—办理—反馈”全周期服务机制，按照属地建立企业“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和“需提级办

理困难问题”两张问题清单，针对性采取立行即办、集中办理等方式予以解决。发挥“四进”工作队常驻基层优势，面向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开展常态化服务。（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四进”工作办公室）

三、分类施策助推各类企业稳健发展

按大中小微分类开展全部工业企业帮扶指导。实施工业百强企业提质增效行动，支持企业优化布局、增资扩产，加快成长为领航企业、世界一流企业。实施优质中小企业挖潜强基

行动，健全梯度培育体系，每年新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00 家以上，支持加快向“小巨人”“单项冠军”“独角兽”企业跨越提升。实施小微企业提增培优行动，分行业分领域建

立样本监测机制，动态掌握发展态势和运行堵点，集中纾解共性问题。（责

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国资委）

四、稳定出口企业产业供应体系

建立健全工业企业和出口企业运行监测协同联动机制，对 2000 家左右重点出口企业强化运行监测服务，指导企业稳固基础市场，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助力企业稳健运行。聚焦出口终端，沿链向上梳理重点行业 and 产业链重点企业，建立分级分类监测预

警机制，对出口受影响的企业，按照影响程度，建立较重、一般、潜在“三类清单”，“一企一策”帮助解决困难问题，保障出口企业产业供应体系稳定运行。（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牵头，省工业运行指挥部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塑强工业运行指挥协调体系

每月召开省工业运行指挥部调度会议，跨部门跨层级强化形势分析和区域运行调度，“一事一议”帮扶解决项目建设、产业政策等重大问题诉求。聚焦 41 个工业大类行业，围绕新增订单、产销率、效益等主要指标进行监测服务，帮助企业抓住市场态势、解决苗头问题。聚焦对区域、行业牵

引力强的 1000 家左右重点企业，紧盯生产用电、产品价格、产能利用率等关键指标，加强监测预警和分析研判，精准服务企业稳生产、建项目、拓市场。（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牵头，省工业运行指挥部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服务推动工业项目落地见效

建立省级重点工业项目、“千项

千亿”项目、省级技改导向目录项目

“三张清单”，分类帮包、跟踪服务，持续简化手续办理审批审查程序，对照目标计划，倒排工期、抢抓进度，推动项目快开工、快建设、快投产、快达效。实施“万项技改、万企转型”专项行动，建立全省重点技术改造项

目库，每年建设投资 5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 1 万个以上。（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生态环境厅、省自然资源厅、省委金融办）

七、扩大国内市场有效供给

深化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三品”行动，大力培育省级质量标杆，提升市场供给质量。发挥“山东制造·云上展厅”“鲁链全球”平台工业品集聚优势，每年推动 1000 类以上特色工业品线上展览展示。大力开展“网行天下”云采销对接活动，支持企业抢订单、拓市场。实施鲁锦、鲁

烟、鲁酒振兴专项行动，接续开展新能源汽车、智能家电、绿色建材等下乡活动，覆盖乡镇街道 500 个以上，帮助企业挖掘城乡消费市场。支持外贸优品积极参加各类促消费活动，优化提升国内市场消费等级。（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商务厅、省国资委）

八、积极开拓国际新市场

实施“万企出海·鲁贸全球”外贸突破行动，加大力度开拓南美、中亚、东欧等“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市场，鼓励“专精特新”“小巨人”等优质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拓展提升国

际市场份额；发挥信保、补贴等政策放大作用，省级筹集资金对主办类展会和各市组织的重点类展会展位费给予补贴，主办类展会单个最高补助 400 万元。建立“外贸优品库”，覆盖机

械装备、汽车配件、化工医药、新能源等工业企业，搭建服务平台，开展国际对接活动，助力优质企业和产品精准对接全球采购商。开展“跨境电商+产业带”培育工程，加强龙头企业引育、跨境电商园区建设和供应链体系完善，支持建设加工制造型境外经

贸合作园区，提升服务企业“走出去”拓市场能力。国有企业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出访批次数、人数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安排。（责任单位：省商务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委外办、省国资委、省财政厅）

九、加强惠企服务平台建设应用

主动融入全国中小企业服务“一张网”建设，发挥“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国家首批互联互通试点作用，汇聚优质资源高效服务企业。建好用好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有效整合政策、技术、管理、数据等资源，一站式提供转型服务。加快建设“爱山东”“鲁惠通”等平台，接诉即办、督导督办，推动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完

善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清理、涉企行政执法行为规范、涉企收费监管等机制，按期兑现政府补贴等惠企政策奖励，着力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发展动力。（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府办公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大数据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司法厅、省国资委、省市场监管局）

十、提高行业组织服务支撑效能

发挥行业协会桥梁纽带作用，为企业提供展览展示洽、双招双引、培训交流、技能提升、品牌推广、产学研对接等专业化服务。鼓励炼化、纺织、

冶金、电子等行业组织牵头组建原材料采购联盟，增强在原材料保供、议价等方面话语权。鼓励行业协会等非政府组织指导帮助外向型企业应对国

际贸易争端、知识产权纠纷和涉外法律事务，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

化厅、省商务厅、省司法厅、省市场监管局）

十一、强化重点项目用地保障

鼓励企业开展“零增地”技术改造，在符合规划前提下，支持通过厂房加层、厂区改造、内部用地整理等途径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在符合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现有工业用地能够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在优先盘活使用

存量建设用地基础上，省级安排一定数量用地指标，专项加强对省技术改造导向目录重点项目、省标志性产业链建设重点项目的用地供给。（责任单位：省自然资源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十二、优化环境容量供给结构

指导各市统筹污染物排放指标，优先保障重点工业项目建设。省重点工业项目所需的污染物总量指标，采取“一事一议”的方式，从“十四五”期间拟替代关停的现有企业、设施或者治理项目形成的污染物削减量中预支。对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的重大项目开辟绿色通道，实施即报即受理即转评估，提高环评审批效率。

探索实施环评与排污许可“审批合一”，减少企业办事环节和成本，加快项目落地，推动环境容量尽快有效利用。环保绩效 A 级企业和引领性企业，在重污染应急期间不停产限产，可自主采取减排措施。统筹省级能耗指标收储，重点保障省级重点项目，纳入经省委、省政府专题研究的关系全省生产力

布局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项目建设。

（责任单位：省生态环境厅、省发展

十三、提升产业金融服务能级

定期组织产业投融资对接活动，集聚信贷、债券、基金、保险、担保、融资租赁等金融资源，为企业发展提供多元化、差异性精准金融服务。鼓励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对新型工业化重点领域单列信贷计划，不断扩大中长期贷款、信用贷款、设备更新贷款规模，每年新增制造业贷款 1000 亿元、中小企业担保贷款 1000 亿元和供应链融资 1000 亿元以上。用好无还本续贷、应急转贷等纾困救助政策措施，每年

十四、加大财税政策落实力度

发挥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再贷款等政策牵引作用，强化设备购置奖补、技改专项贷、股权投资等政策落地，加大中央和省级有关专项资金统筹力度，支持企业开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全力做好一季度经济运行工作，落实各项财政激励政策，

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为民营中小企业转（续）贷 1500 亿元以上。实施“泰山登顶”上市培育行动，高水平建设“专精特新”专板，优选“十强”产业、标志性产业链和重点产业链、绿色低碳和专精特新等高成长企业，加快上市融资和并购重组步伐。（责任单位：省委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山东证监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山东金融监管局）

引导企业抢抓春节前后订单旺季科学排产、加大产出，确保实现 2025 年一季度“开门红”。加强“小升规”企业培育库建设，根据各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净增数量、增幅等因素，实施升规纳统分档奖励。持续抓好已出台的工业母机、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

加计抵减等各项涉企税费优惠政策落实，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

财政厅、省税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十五、促进产业科技创新转化

推动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深度融合，组建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高校创新成果和转化联盟，围绕企业需求落地成果转化。高水平运行山东科技大市场，常态化组织科技成果与企业需求对接活动，促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加大国有资本收益返还力度，支持企业创新。支持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对新升级为国家级且国家没有配套资金要求的，省级按规定给予每个平台 1000 万元经费支持。支持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高端软

件推广应用，对符合条件的“三首”新产品实施保险补偿，省财政给予单个企业最高 500 万元保费补贴。实施十大科技创新三年行动计划，优化创新资源配置，加快重点领域关键技术攻关、重大标志性创新产品示范应用。加强标志性产业链产学研协同创新，常态化开展新产品推介活动，每年征集推介攻关不少于 200 项高水平技术需求。（责任单位：省委组织部、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国资委、山东金融监管局）

十六、建设高素质产业人才队伍

深入实施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面向企业创新、创业、经营管理、技

能领军等各类人才建立支持机制。大力开展企业家素质提升行动，实施青

年企业家导师制，举办“齐鲁经营管理人才”训练营等，每年培训各类管理人才 2000 人次以上，培育人才引领型企业 15 家以上。支持建设一批新旧动能转换公共实训项目，对确定的每

个给予最高 30 万元补助；项目实施完成后，对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的项目，每个给予最高 30 万元奖励。（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委组织部、省科技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十七、推进数据赋能高质量发展

加快推动制造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建设一批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数字领航企业等标杆示范，对新入选为国家级平台、企业的分别给予最高 500 万元、200 万元奖补支持；开展数字化转型“揭榜挂帅”试点工作，经验收评估完成建设任务的，按照项目类型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补支持；认定一批省级“产业大脑”，对确定的给予最高 200 万元奖补；面向全省

培育一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引导区，对确定的给予最高 1000 万元奖补。开展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培训，建强用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每年服务 1 万家以上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每年提高 2 个百分点左右。（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十八、提升产业链群集聚发展水平

深化“链长制”工作机制，聚焦“6997”现代化工业体系重点行业和细分领域，优化确定标志性产业链和重点产业链，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图谱，明确补链强链主攻方向。每年开展“十

链百群万企”融链固链活动 600 场左右，服务企业不少于 10 万家。每年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特色产业集群、数字产业集群 40 个以上，对新认定的省级、国家级和世界级先进制造

业集群，最高分别给予 200 万元、500 万元、1000 万元财政资金奖励。用好经济开发区、高新区有关激励政策，在符合有关规划和管理要求的前提下，调整优化化工园区，鼓励引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吸引上下游企业进区入园集聚发展。（责任单位：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省发展改革委、省科技厅、省商务厅、省自然资源厅）

各项助企帮扶政策措施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总牵头，各相关责任单位按分工负责、协同推进。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5年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 清单》的通知

鲁政发〔2024〕15号

各市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

省委、省政府研究确定了《2025年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5年促进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政策清单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落细落实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加大稳增长政策供给力度，进一步巩固经济稳健向好、进中提质良好态势，更好发挥经济大省“挑大梁”作用，现提出如下政策措施：

一、优化助企惠企政策

1.健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深入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将有贷款需求的经营主体、经审核确认后纳入“推荐清单”，集中推送银行机构；对符合条件的开辟绿色通道、优化审批流程，对要素不全的容缺受理，“推荐清单”内的贷款需求“应贷尽贷”“能贷快贷”。优化提升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功能，归集信用数据为中小微企业增信，服务新增授信

5000 亿元以上。将无还本续贷政策嵌入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对依法合规、持续经营、信用良好企业的贷款办理续期，不因续贷单独下调风险分类。建立民营企业直连服务机制，开展“金融直达基层加速跑”行动。用足用好支小再贷款，激励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加大对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山东金融监管局、青岛金融监管局、省委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

2.实施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全省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超过 18 个月时，行业基准费率下调 20%；累计结余可支付月数超过 24 个月时，行业基准费率下调 50%。（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3.优化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储，工程建设领域施工总承包单位在同一工资保证金管理地区有多个在建工程建设项目，存储比例可下浮施工合同额（或年度合同额）的 0.5%；工程建设领域施工总承包单位在工资保证金

管理地区承建工程建设项目连续 2 年未发生工资拖欠的，对其新增工程建设项目降低 50%的工资保证金存储比例。（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4.对行驶山东省内高速公路安装 ETC 设备货车和纳入监管平台的营运大型客车实行 85 折通行费优惠，政策执行期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通行山东省内高速公路安装 ETC 设备客车给予 5%通行费折扣优惠，长期执行。（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5.加快培育小清河航运市场，支持航运公司开通由沿海港口（含中转港寿光港和羊口港）至小清河内河港口的班轮航线，按照“先到先得”原则进行补助，补助总额度最高 2000 万元；对在小清河航行的船舶通行费、过闸费给予全额补助，将小清河沿线港口船舶装卸运营奖补政策延长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对通行京杭运河（包括支流航道）山东段的集装箱船舶实施免费过闸。（牵头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省财政厅)

6.完善打造“鲁惠通”政策兑现平台，全面梳理惠企政策，进行标准化、数字化、标签化拆解，区分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快申快享、线下办理4种类型，分类纳入平台管理，力争2025年6月底前实现惠企政策上线运行全覆盖。（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大数据局）

7.出台规范涉企检查行为的政策措施，将涉企检查纳入行政执法与监

督一体化平台统一规范，推进跨层级、跨部门联合检查，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预；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坚决纠治乱罚款等问题。畅通涉企行政复议渠道，加强涉企共性行政执法问题类案规范，纠正小错重罚、以罚代管、以罚增收等突出问题，推动涉企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牵头单位：省司法厅，各市人民政府）

二、全力保障项目建设

8.聚焦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性资金支持投向，围绕“两重”“两新”等重点领域针对性谋划储备一批优质项目，动态完善项目储备库，加快推进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争取更多纳入国家盘子。从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中单列5000万元重大项目谋划实施前期工作费，专项用于重大项目论证、评估咨询、可研编制、手续办理等前期工作。（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9.聚焦优化生产力布局、完善基础设施体系、强化社会民生保障，谋划实施2000个左右省级重点项目，全年完成投资9700亿元以上。统筹10亿元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资金，重点支持基层医疗卫生设施、养老托育、以工代赈以及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统筹10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海洋经济发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污水垃圾处理等重点领域，

遴选支持一批优质项目。（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10.推进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贷款贴息、水利工程运行管护保险等政策落地达效，对符合条件的重点水利工程，按照不超过贷款额的1%给予贴息补助，单个项目的补助额度累计不超过3000万元，执行期限到2027年12月31日；选择风险防御需求迫切、有防洪任务的公益性小型水库工程作为首批参保对象，省级给予不超过总保费60%的资金补助，执行期限到2026年12月31日。（牵头单位：省水利厅、省财政厅）

11.加快落实中深层地热能项目补助资金，对“山东省地热能试点工程”名单中符合奖补条件的中深层地热能项目，按照“先建后补”的原则，对每口井给予最高100万元奖补，资金由省级与项目所在市按1:1比例共担；简化程序、优化流程，2025年2月初明确奖补试点工程名单，按程序尽快拨付资金。（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

委、省能源局、省财政厅）

12.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增长，原料用煤、煤矸石不纳入重点区域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范围，合理保障支撑电力稳定供应、电网安全运行、清洁能源大规模并网消纳的煤电项目煤炭消费需求，重点区域各市不得采取以煤限产等收缩性、抑制性措施。（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13.统筹调剂污染物排放替代指标，对纳入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或批准的规划、政策文件的建设项目及省重大项目，项目拟落地市在确认充分挖掘减排潜力后，仍存在污染物指标缺口的，可采取与其他市协商调剂等方式予以解决。（牵头单位：省生态环境厅）

14.试行小微企业污染物总量指标豁免政策，对在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试点的产业园内，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化学需氧量单项新增年排放量小于0.1吨，氨氮小于0.01吨的建设项目（可根据园区实际情况确

定），在环评审批中，建设单位免于提交主要污染物总量来源说明，由生态环境部门统筹总量指标替代来源，

并纳入管理台账。（牵头单位：省生态环境厅）

三、加力促消费惠民生

15. 聚焦发展高端化生产性服务业、高品质生活性服务业，谋划推进 850 个左右省级服务业重点项目，从省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安排 8000 万元左右支持优质项目建设。加快建设服务业平台载体，新认定 20 个左右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总数达到 120 个左右；新打造 20 家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总数达到 200 家。省级筹集 1 亿元左右资金，专项支持海洋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海洋局）

16. 实施文旅消费提升行动，利用春节、五一、暑期、国庆等节假日，联合有关金融机构，引导万家以上文旅企业、商户举办千场以上文旅消费活动，通过市场化方式对 3A 级（含）以上景区、三星级（含）以上旅游饭店、温泉、民宿、旅行社等场景消费

给予减免优惠，优惠减免总额度不低于 2000 万元。用好进一步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240 小时过境免签等政策，对组织入境旅游的经营主体实施奖励。（牵头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省财政厅）

17. 实施直播电商高质量发展行动，省级筹集资金，支持打造 10 个“好品山东”电商产业园区，建设一批区域物流总部、数字化云仓、物流运营中心和集散中心，引进培育头部电商平台、企业、人才。（牵头单位：省商务厅、省财政厅）

18. 将“白名单”机制作为合规住房开发项目主要融资渠道，推动扩围增效，将存量 and 新增住房开发贷款项目分批纳入“白名单”，确保合规项目“应进尽进”、已审贷款“应贷尽贷”、资金拨付“能早尽早”，全省

“白名单”授信总规模达到 3000 亿元以上。（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山东金融监管局、青岛金融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各市人民政府）

19.指导各市合理确定城中村改造范围和标准，严格财政承受能力评估，逐个项目制定征收补偿方案和资金平衡方案，推动更多条件成熟的项目列入国家计划，争取纳入国家 2025 年度城中村改造专项借款支持范围 20 万套以上；在充分尊重群众意愿的前提下，引导选择房票等货币化安置方式，加快消化存量商品房。（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各市人民政府）

20.全面落实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政策，指导各市按照“以需定购”原则确定项目清单，完善收购配套支持政策，促进出售主体与收购主体达成一致；对金融机构发放的符合要求的贷款，人民银行向金融机构发放再贷款

的比例从贷款本金的 60%提升到 100%。

（牵头单位：省住房城乡建设厅、中国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山东金融监管局、青岛金融监管局）

21.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和托育工程，支持公办养老服务机构新建或改扩建，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培育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养老服务经营主体，新增家庭养老床位 1 万张，实施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1.5 万户。省级筹集资金，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牵头单位：省民政厅、省财政厅）

22.对招用毕业年度及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16-24 岁登记失业青年，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足额缴纳 3 个月以上的失业、工伤、职工养老保险费的企业，按照每招用 1 人 1500 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所需资金从失业保险基金支出。实施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政策，推动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应保尽保。（牵头单位：省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厅)

四、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

23.加快发展人工智能，设立人工智能产业基金，重点支持算力算法、行业大模型、应用场景拓展等项目建设。实施“算力券”奖补政策，对使用人工智能算力且算力赋能效益显著的应用场景，按照算力采购合同总金额的5%进行奖补，奖励额度最高500万元。聚焦人工智能、集成电路等领域，再推出100个省级数字产业重点项目，在用地等方面给予省级保障。

(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大数据局、省自然资源厅)

24.培育打造元宇宙创新“名品”和应用“名景”，牵引带动元宇宙产业突破发展，遴选20个左右优秀创新产品、示范效应强的应用场景，每个给予最高100万元一次性奖励。(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25.支持发展低空经济，建成运行省级综合飞行服务站，为低空用户提

供基础服务，拓展低空物流、农业植保、应急救援、低空旅游等应用场景；围绕低空基础设施、关键技术装备、典型场景应用等谋划优质项目，建立专项储备库，统筹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新旧动能转换基金等资金予以重点支持。(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

26.支持工业软件研发和推广应用，面向研发设计、生产控制、经营管理等环节，对企业产品研发、应用推广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遴选10个左右工业软件研发推广项目，单个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27.加快培育一批数据基础设施标杆工程，对国家发展导向、数据赋能效益突出的数据基础设施项目，每个项目最高给予1000万元奖补。省级筹集3500万元资金，支持公共数据

汇聚治理、历史数据电子化、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数据流通交易，激发数据要素市场活力。（牵头单位：省大数据局、省财政厅）

28.省级筹集500万元左右资金，开展省级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试点建设，对纳入试点的市给予100万元奖补。支持有条件的县（市、区）结合产业优势错位发展，打造20个数字经济特色集聚区。（牵头单位：省大数据局、省财政厅）

29.完善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空间载体，支持培育建设一批产业集聚、设施完善、服务专业、特色突出的未来产业加速园区，依法依规给予最高600万元奖补支持；对加速园区内的优质未来产业项目，通过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按照市场化方式给予支持。（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30.设立山东省新型工业化发展基金，母基金规模50亿元，引导市县基金、金融资本参加，支持先进制造业

高质量发展。加快培育壮大先进制造业集群，对新认定的省级、国家级和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分档最高分别给予200万元、500万元、1000万元资金奖励。（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国资委）

31.加快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支持培育一批省级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引导区，依法依规给予最高1000万元奖补，资金统筹用于推进区域内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重点支持建设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和创新载体、搭建公共服务平台、培育数字化转型人才。（牵头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

32.聚焦发展壮大现代海洋渔业、海洋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船舶及海工装备制造、海洋生物医药及制品、海水综合利用等优势特色产业，统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集中打造5个省级海洋特色产业集聚区。（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海洋局）

33.对转化创新药（1类化学药、1

类生物制品和 1 类中药)完成 I、II、III 期临床试验的,经评审给予不超过研发投入 40%,最高分别为 1000 万元、2000 万元、3000 万元资金支持;每个企业每年累计支持额度不超过 1 亿元。对进入国家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的医疗器械产品,经评审给予最高 200 万元资金支持。(牵头单位:省科技厅、省财政厅)

34.积极拓展绿证应用场景,鼓励企业通过购买省外绿证提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例;加强绿证与能耗双控政策的有效衔接,企业购买省外绿证对应的电量,纳入所在市可再生能源消

费量,不计入当年能耗双控考核。(牵头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以上 34 项政策措施,未明确实施起止时限的,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各牵头单位同步制定落实配套措施,加大政策宣传解读力度,推动直达基层、直接惠及经营主体,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定期组织开展政策评估,强化一线调研服务,及时解决政策落地中的堵点卡点问题,确保政策全面落地达效,为全省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提供有力支撑。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关于强化财政支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 实施方案》的通知

鲁政办字〔2024〕153号

各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关于强化财政支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施方案》已经省委、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强化财政支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财政支撑、引导和保障作用，加快构建科学精准高效的财税政策体系，聚力支持因地制宜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聚力支持科技创新体系建设

（一）支持基础研究和共性技术研究。支持实施基础研究十年攻坚行动，加强应用导向的基础研究。支持

企业与省自然科学基金设立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发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作用，强化共性基础技术供给，着力解决支撑标志性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中重大科学问题。支持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企业基础研究的投入，按照规定落实相应税收优惠政策。

(二) 支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每年组织实施 100 项左右重大科技创新工程项目, 推动突破产业“卡脖子”技术难题, 全面增强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支持持续实施“技术攻关+产业化应用”科技示范工程, 推动科技与产业深度融合。以“十强产业”、绿色低碳领域为重点, 每年遴选 60 个左右重大产业技术突破和重大业态模式创新项目给予资金支持。

(三) 支持搭建高水平创新平台。支持加快构建“1313”四级实验室体系, 保障崂山实验室稳定运行。对新升级为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和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按规定给予经费支持。根据建设绩效等情况, 对省实验室和省重点实验室给予竞争性项目经费或后补助支持。

(四) 支持增强企业研发能力。全面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专利收费减免等企业创新税费支持政策。实施企

业研发费用后补助、“小升高”“创新券”等财政激励政策, 激发企业创新创造活力。支持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推动中小企业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统筹中央资金, 支持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五) 支持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提升。落实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等专业机构税收优惠政策, 实施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小升高”培育财政奖励政策。加强财政金融联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支持建立“鲁科贷”“鲁科担”“鲁科保”“鲁科投”“鲁科融”政策体系和交流平台, 引导金融机构强化对科技企业融资支持。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 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和专利转化项目建设, 促进专利成果转移转化。

二、聚力支持产业创新体系建设

(一) 支持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支持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统筹运用贷款贴息、设备奖补、股权投资等方式推动实施“万

项技改、万企转型”。统筹中央资金，支持创建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 2 个以上，加快数智技术、绿色技术和创新产品推广应用。落实中央设备更新改造贷款贴息政策，促进设备大规模更新。统筹现有产业集群政策，对新建成的先进制造业集群给予适当奖励，推动制造业集群化发展。

（二）支持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围绕五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支持实施一批产业链延链强链补链工程，提升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水平。优化完善首台（套）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新产品保险补偿政策。推广政府采购合作创新采购方式，促进创新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应用。丰富完善元宇宙、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空天信息等未来产业财政政策，支持未来网络研究院建设，支持积极建设未来产业加速园。

（三）支持数字经济培育壮大。统筹中央资金，支持创建国家中小企

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 3 个以上，全面提升中小企业数字化水平。优化完善集成电路奖补政策，支持工业软件研发和推广应用，创新实施“算力券”补助，夯实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础。实施工业互联网赋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财政奖补，推动数字经济平台化、集群化发展。支持数字文化产业相关领域重点项目、企业和园区发展，推动文化产业数字化转型。

（四）支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建设，支持建设国家级海洋牧场、国家级沿海渔港经济区，发展深远海养殖，促进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支持打造国际一流港口，对国际海运航线予以补助，提高港口、航线疏运能力。对省重大项目用海、非经营性公益事业用海等依法依规减免海域使用金，推动海洋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海洋生态补偿，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示范项目，打造水清、滩净、岸绿、湾美、岛靓的美丽

海洋，为海洋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生态环境。

（五）支持现代农业产业创新提升。支持实施农业良种工程、乡村振兴科技创新提振行动、省农业科学院科技创新工程，开展农业重大关键应用技术创新。支持开展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提质增效试点，打造一批产业链条完整、带动作用明显、品牌效应显著、联农带农紧密的优势特色农业全产业链重点链。支持现代设施农业发展，重点支持规模种养基地改造提升老旧设施，完善水、电、路、讯、网等基础配套，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智慧化、绿色化水平。

（六）支持现代服务业转型发展。发挥省级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作用，对服务业重点企业、项目、平台载体等进行支持，积极支持发展现代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平台载体培育政策，对获批的国家质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市场监管技术创新中心、质量标准实验室等公共服务平台给予奖励。

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支持汽车、家电、电动自行车等消费品以旧换新，支持拓展文旅消费新场景。

三、聚力支持绿色创新体系建设

（一）支持工业体系绿色转型。

支持新一轮高耗能产业调整，推进钢铁、焦化、地炼产能整合转移，省级财政根据转移（退出）产能规模给予综合奖补。围绕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旧动力电池、赤泥等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支持建设一批工业资源综合利用试点基地。支持建设国家级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和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健全绿色制造全链条支持体系。

（二）支持能源体系绿色转型。

支持可再生能源发展，对规定时期内建成并网的海上风电项目，根据发电绩效情况在运行期内给予财政补贴。对纳入中央补贴范围的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给予补助，支持生物质发电行业健康发展。支持推动地热能开发利用，筛选一批建设规范、技术先进、示范效果显著的中深层地热井，按照

“先建后补”原则给予财政奖补。支持核能应用推广，支持具备条件的城市优先采用核能供暖。

（三）支持重点领域绿色转型。支持发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聚焦畜牧大县、粮食和蔬菜主产区、生态保护重点区域，开展绿色种养循环农业试点县建设。加大对建筑领域节能降碳的支持力度，落实支持建筑节能、鼓励资源综合利用的税收优惠政策。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开展国家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支持开展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非营运柴油货车淘汰，落实新能源汽车减免车辆购置税政策，推动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转型。

（四）支持发展绿色政策工具。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对地方法人银行发放的符合条件的绿色贷款给予贴息，促进金融机构持续降低绿色发展信贷成本。全面推进政府绿色采购，对符合条件的节能、节水、环保产品依法依规实行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持续

推进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政策试点，逐步开展绿色建材批量集中采购。落实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制度，按照与绿色发展的相关性，实施差别化财政支持政策。

四、聚力支持人才工作创新体系建设

（一）支持提升人才引育质效。支持以产业为导向，加大从海内外引进人才力度，进一步畅通顶尖人才“一事一议”机制，深入实施泰山人才工程等重点人才计划。支持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提升人才集聚和使用效能，支持建设国家级、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培育壮大卓越工程师队伍。支持相关高校牵头建设现代农业、新一代信息技术、医养健康、现代海洋4个高等教育共同体，促进人才链、教育链、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强化企业人才引育主体作用，对人才引领型企业按规定给予资金奖励。

（二）支持加强重点领域人才引育。支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

人才，每年支持遴选 100 个左右省重点扶持县级区域人才项目。支持面向海洋产业领域人才建设，每年遴选一定数量的领军人才团队给予资助经费。支持开展工业企业数字化转型普及提升培训，全面提升企业数字化素养。实施大数据人才培育资助计划，支持鼓励省内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科研院所加快布局建设一批数字领域学科专业，加大数字技能人才培育。

（三）支持分类实施人才培养使用。加强柔性引才用才，支持实施顶尖人才领航、领军人才汇聚、优秀青年人才创业托举等计划。完善技能人才培育机制，统筹中央资金，支持建设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综合性高技能人才培养服务载体。深入实施高端会计人才培养项目，选拔培养省级高端会计人才不少于 100 名，入选国家高层次财会人才培养项目不少于 10 名。

（四）支持落实人才收入分配政策。落实高层次人才收入分配激励机

制，鼓励事业单位对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绩效工资倾斜等灵活多样的分配方式。支持高水平大学、科研院所自主确定高层次人才薪酬激励范围。强化科研人员精准激励，对科研人员按规定从财政科研项目、横向科研项目中获得的绩效支出，以及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在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中单列不作为调控基数。

五、聚力支持体制机制创新体系建设

（一）支持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结构，重点支持关系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的重大项目支出、国家资本金注入等，赋能升级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完善民营经济发展扶持机制，充分运用贷款贴息、风险补偿、融资增信、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等政策工具，支持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有效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

（二）支持完善市场体系建设。

加强标准体系建设，实施标准能力提升奖励，对主导制修订高水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建设高质量国家级、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给予资金支持。实施知识产权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全面提升知识产权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开展行政事业单位数据资产管理试点，积极推动数据资产确权登记、评估定价和市场化运营，加快实现数据资产化、价值化。

（三）支持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

支持打造高能级对外开放平台，争创中日韩创新合作中心，支持上合经贸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山东自贸试验区赋能升级。支持先进技术、设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加大“十强产业”关键技术、设备及零部件产品进口贴息支持力度。实施引进重大外资项目奖励，大力促进制造业引资。支持企业参加境内外重点展会，鼓励企业开

拓国际市场。

（四）优化财政资金使用机制。

完善财政科研经费管理机制，保障科研单位及人员经费使用自主权，在人才类、基础研究类、软科学类科研项目中逐步全面推行经费包干制。优化科技项目支持机制，探索以“拨投结合”“先投后股”等方式支持重大科技项目实施。完善涉企财政资金兑现机制，逐步实现相关领域涉企财政奖补资金“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切实发挥资金政策效益。

六、聚力加强财政保障体系建设

（一）持续提升财政和预算管理效能。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健全零基预算管理机制，加大科技、产业、人才等领域资金统筹调配，引导形成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合力。优化转移支付支持政策，强化激励引导功能，调动各级发展新质生产力、培植优质财源的积极性。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和应用拓展，深化财政大数据应用，加强财政运行监测，提升财政

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二) 发挥政府基金和债券引导作用。提升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市场化专业化运作效能，切实发挥产业基金、创投基金、天使基金等基金产品分领域、分阶段引导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用足用好专项债券支持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新质生产力项目，通过发行专项债券予以支持。

(三) 强化财政和金融协同联动效应。发挥省属骨干金融企业引领带动作用，充分运用企业持有的牌照资源，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金融服务，加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贷款贴息、担保增信、债券支持等支持力度，聚

集更多资源要素，凝聚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财政金融合力。

(四) 加大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力度。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突出成本效益，提高工作质量，强化结果应用，推动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有效提升。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加强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日常监管，适时组织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促进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

以上政策实施期限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有具体实施期限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本实施方案是财政专项政策，各项任务由省财政厅牵头落实，省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具体负责。

首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典型案例发布


编者按：为深入推动中办、国办印发的《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贯彻落实，充分发挥典型案例引领带动作用，促进大型工商企业提升物流管理水平和社会化程度，引导大型制造企业与物流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提高多式联运、现代供应链、枢纽经济、智慧物流发展水平，为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提供有力支持，在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贸易司指导下，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以下简称“中物联”）组织开展了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典型案例征集活动，共形成 22 个具有较强创新性、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案例，有关案例名单中物联已以公告形式发布。现将典型案例名单转载附后，供各有关方面参考借鉴、学习推广。

附件：首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典型案例名单

首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典型案例名单

（22 个，排名不分先后）

1. 鞍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供应链融合创新发展，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2. 北京京邦达贸易有限公司：基于算法模型的铁路深度融合，助力物流运输降本增效
3. 波司登羽绒服装有限公司：打造服装全链智慧协同新生态，提升供应链一体化协同效率

- 
4. 传化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智能物流平台服务生产资料高效流转，助力制造企业降本增效
 5. 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创新港站一体化高效运营，助力海铁联运高质量发展
 6. 国药控股广东物流有限公司：智慧物流助力医药行业发展新质生产力、降本增效
 7. 江苏海安商贸物流产业园：聚焦“四大建设”降成本，打造物流枢纽经济区
 8. 江苏满运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数字货运平台赋能双端用户，推动物流降本增效
 9. 安得智联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渠道“一盘货”，构建物流降本增效新模式
 10.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全链贯通的钢铁行业产成品物流服务降本增效
 11. 日日顺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数智化供应链创新推动全流程、全节点、全生态降本增效
 12.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物流先行+数智赋能”助力新能源国际化创新降本
 13. 山东港口陆海国际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搭平台、畅通道、建枢纽，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
 14. 山东佳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创新“供应链物流+”模式，助力生产制造企业降本增效提质
 15.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丝路电商铁路集装箱”班列助推行业公转铁
 16. 浙江英赋嘉供应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打造一站式交付物流服务体系，

助力光伏产业链降本增效

17.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数智驱动模式创新，赋能快消业供应链提质增效

18. 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数实融合助力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的央企担当

19. 中远海运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依托全球网络，创新打造服务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一体化通道产品

20. 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相融相长、耦合共生，推动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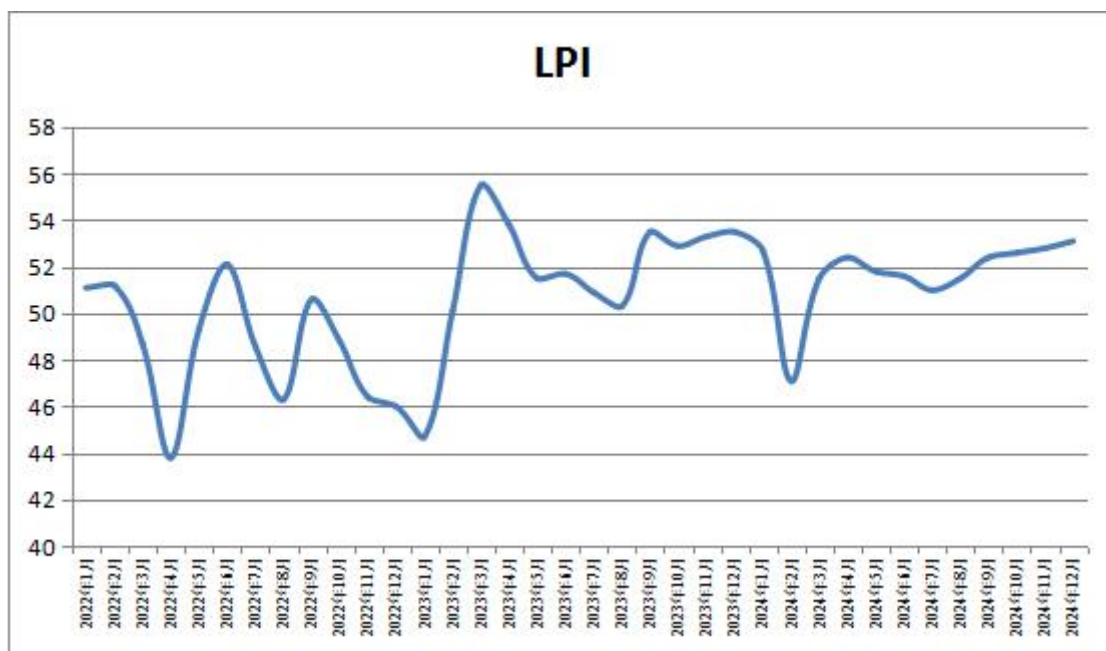
21.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以战略采购为抓手，构建“全品类、全链条、全要素、双循环”物流体系，提升物流降本增效能力，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

22. 中铝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向“新”而行、提“质”致远，物流价值创造助力中铝集团高质量发展

2024年12月中国物流业景气指数

2024年12月份中国物流业景气指数为53.1%，环比上升0.3个百分点。数据显示，12月份物流景气指数为本年度新高，物流活跃度继续增强。主要指标中，业务总量指数、新订单指

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资金周转率指数、设备利用率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指数、从业人员指数、业务活动预期指数处在扩张区间，全年实现顺利收官。



业务总量指数继续回升，为年内最高。下半年，政府加快推动两重、两新项目落地实施，形成实物工作量，各地积极出台家电、汽车、厨卫以旧换新政策以及工业大规模设备更新方案，同时新一轮关税措施出台之前全球货物贸易出现短暂“窗口期”，在

政策助力、内生动力和外部因素共同作用下，物流业务总量指数连续5个月上升，12月份业务总量指数为53.1%，比7月份上升2.1个百分点。三大区域业务总量指数均衡上升，东部地区上升幅度最为明显，12月份东部地区、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物流业务总量指

数分别为 53.2%、54.1%和 52.5%，环比分别上升 0.6、0.4 和 0.2 个百分点。

行业物流总体处在扩张区间，但有所分化。12 月份，电气机械、半导体、通信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和新能源汽车制造等工业领域物流需求增加。居民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网络购物需求平稳。煤炭、粮食等大宗物资在前期增量基础上有所放缓，铁路运输业务量回调。水运领域物流业务量总体增长但内外有别，国内沿海散货运输波动回调，外贸领域《关于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出台，多部门推出具体措施，加快内外贸一体化发展、进一步优化口岸营商环境、促进企业通关便利，跨境电商和一般货物贸易带动海运集装箱平稳增长。分行业来看，道路运输、水上运输和多式联运领域业务总量指数分别环比上升 0.6、1.1 和 0.3 个百分点，铁路运输业、航空运输业、邮政快递业务总量指数均保持在 55%以上高景气区间。

物流运作效率保持改善，设备利

用率和库存周转率提高，资金周转率平稳。企业物流各环节运作效率持续提升，12 月份设备利用率指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分别环比上升 0.2 和 0.3 个百分点，四季度累计上升 0.6 和 1 个百分点。企业资金周转率指数连续 4 个月在 50%以上，12 月份环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但价格低位徘徊和成本较高情况依然存在，盈利出现波动，12 月份主营业务成本指数达到 56%，为今年新高，环比上升 0.4 个百分点，上升幅度高于物流服务价格指数，12 月份企业主营业务利润指数不到 47%，连续两个月回落。

新增需求和市场预期有所回调，但都处于扩张区间。12 月份，物流企业新订单指数为 51.4%，环比回落 1.3 个百分点，分地区来看，三大区域新订单指数都出现回落，其中东部地区新订单指数变动幅度较大，环比回落 1.4 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新订单指数分别回落 0.3 和 0.2 个百分点。分企业规模来看，小型和微型企业回

落幅度较大，12月新订单指数分别回落0.8和1.4个百分点。市场预期有所回落但总体高位企稳，12月份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保持在55%以上，铁路运输业、航空运输业、邮政快递业及多式联运领域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仍处在较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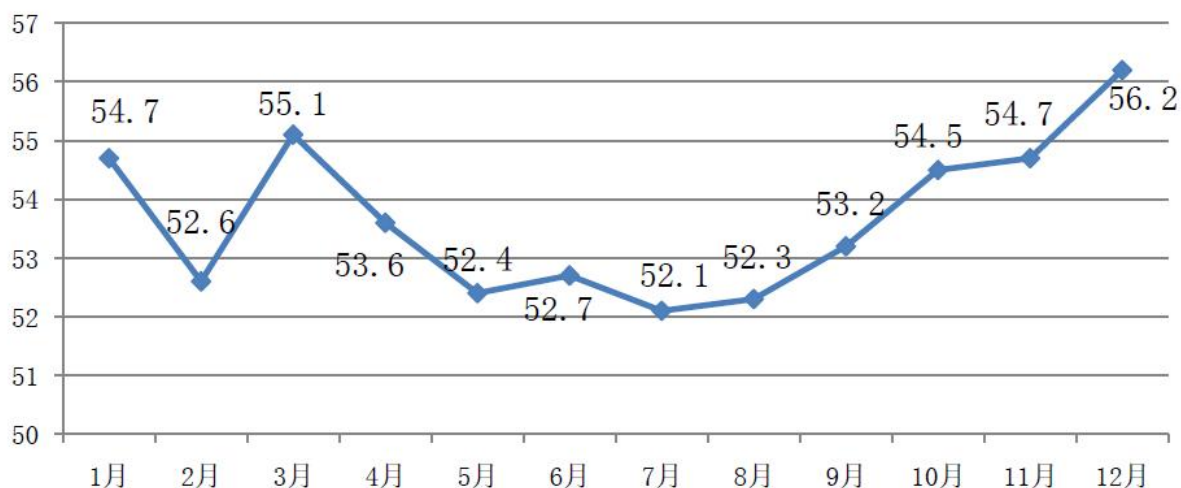
全年来看，景气指数呈现“前稳后升”格局，物流运行整体稳中有升态势保持不变，物流高质量、高效率供给能力持续提升，对畅通国内国际循环，加速商品流通，提高经济运行效率发挥基础保障作用。下半年政府加大政策实施力度，有效推动供应链产业链上下游需求释放和畅通循环，业务总量指数、库存周转次数指数、

资金周转率指数、设备利用率指数和从业人员指数下半年保持连续上升势头，四季度指数均值分别较三季度上升1.2、1.1、1.3、0.8和1.4个百分点。但也要看到，企业微观盈利波动，服务价格低位徘徊继续存在，同时岁末年初临近，出现部分行业需求动力和市场预期回调，企业业务总量指数和新订单指数变动趋势不同步等情况。建议企业和政府要密切关注需求动力偏弱和季节性因素及其他因素扰动影响，系统谋划新的一年项目储备、资源储备、资金储备和政策储备，增强形势研判和风险识别能力，密切跟踪供应链上下游开工进度，根据节后复工复产节奏及时进行措施调整。

2024 年 12 月山东物流业景气指数

2024 年 12 月份，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为 56.2%，较上月上升 1.5 个百分点。物流运行整体向好，物流需求稳定释放，景气指数创今年最高，各分项指标年度均值高于上年，企稳回升态势不断巩固。

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走势图



分类型来看，综合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5.5%；运输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4.1%；仓储型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0.2%。

分星级物流企业看，5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7.9%；4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2.6%；3 星级物流企业景气指数为 50.2%；等级物流园区景气指数为 51.8%。

业务总量指数与新订单指数双回升。12 月份，业务总量指数为 61.7%，较上月提高 1.7 个百分点；新订单指数为 57.3%，较上月提高 1.6 个百分点。随着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等政策不断落地显效，物流业务量保持扩张

态势。

平均库存量指数下降，库存周转次数指数上升。12 月份，平均库存量指数为 47.2%，较上月回落 1.4 个百分点；库存周转次数指数为 53.2%，较上月回升 1.6 个百分点，物流企业活动趋旺，库存周转继续加快，流通环节效率进一步提升。

设备利用率指数与从业人员指数双回升。12 月份，设备利用率指数为 57.3%，较上月回升 1.6 个百分点；从业人员指数为 48.5%，较上月回升 1.4 个百分点，反映出物流需求规模扩张，带动物流服务相关设备利用率上升，相关从业人员需求稳定。

从后期走势看，业务活动预期指数为 58.8%，较上月提高 0.3 个百分点。随着《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行动计划》等一系列重要政策的落实落地，将有力推动我省物流业的结构调整，催生物流新动能，预期 2025 年物流需求将稳步扩大，物流运行整体保持在扩张区间。

说明：（LPI (山东省物流业景气指数)是一个综合指数，由 12 个分项指数和一个合成指数构成。物流业景气指数反映物流业经济发展的总体变化情况，以 50%作为经济强弱的分界点，高于 50%时，反映物流业经济扩张；低于 50%，则反映物流业经济收缩。）



2024 全年中亚班列数据—— 我国 27 省市开行统计数据发布

公众号·陆港经济

近日，中欧班列网发布了 2024 全年中亚班列数据——我国 27 省市开行统计数据。2024 年 1-12 月，我国 27 省市累计开行中亚班列 11920 列，同比增长 11.3%，其中去程开行 7324 列，同比增长 19.1%，回程开行 4596 列，同比增长 0.9%；累计发送货物 882712 标箱，同比增长 13.2%。其中，12 月份去程开行 783 列，回程开行 412 列，合计开行 1195 列，同比增长 26.2%。中亚班列数量和货物发运量前五位的省份为：首位云南省开行 3771 列发送货物 172242 标箱，第二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开行 1300 列发送货物 82553 标箱，第

三位江苏省开行 1060 列发送货物 105309 标箱，第四位山东省开行 967 列发送货物 97795 标箱，第五位浙江省开行 880 列发送货物 87585 标箱。中亚班列数量和货物发运量前五位的城市为：首位昆明开行 1791 列发送货物 94451 标箱，第二位玉溪开行 1553 列发送货物 73244 标箱，第三位乌鲁木齐开行 1197 列发送货物 77734 标箱，第四位西安开行 756 列发送货物 71818 标箱，第五位连云港开行 702 列发送货物 68962 标箱。仅选取山东数据如下：

省份	境内城市	班列方向	12月				2024年1-12月			
			列数		发送箱(TEU)		列数		发送箱(TEU)	
			累计	同比±%	累计	同比±%	累计	同比±%	累计	同比±%
国内合计		去程	783	43.7	63686	48.4	7324	19.1	563253	16.8
		回程	412	2.5	29216	12.6	4596	0.9	319459	7.4
		合计	1195	26.2	92902	34.9	11920	11.3	882712	13.2
山东	临沂	去程	10	900	1100	1067.4	59	-31.4	5877	-35.4
		回程	10	233.3	1074	347.5	76	117.1	8242	128.4
		合计	20	400	2174	550.5	135	11.6	14119	11.1
	威海	回程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日照	去程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济南	去程	13	18.2	1398	31.9	123	-21.7	12059	-24.6
		回程	3	-82.4	282	-83.8	44	-29	4396	-32.6
		合计	16	-42.9	1680	-40	167	-23.7	16455	-26.9
	淄博	去程	10	66.7	940	85.7	66	-15.4	5966	-19.7
		回程						-100		-100
		合计	10	66.7	940	85.7	66	-19.5	5966	-23.8
	潍坊	去程	6	0	538	-6.3	54	-10	5172	-16.4
		合计	6	0	538	-6.3	54	-10	5172	-16.4
	烟台	去程	4	-33.3	440	-32.7	31	-29.5	2646	-25.5
		回程					3		306	
		合计	4	-33.3	440	-32.7	34	-22.7	2952	-16.8
	聊城	去程						-100		
		合计						-100		
	青岛	去程	29	31.8	3129	33.8	386	52.6	39501	53
		回程	7	600	728	746.5	125	733.3	13630	743.4
		合计	36	56.5	3857	59.1	511	90.7	53131	93.7
	枣庄	去程						-100		-100
		合计						-100		-100
	滨州	回程						-100		-100
		合计						-100		-100
	德州	去程						-100		
		合计						-100		
	东营	去程						-100		
回程							-100		-100	
合计							-100		-100	
合计	去程	72	38.5	7545	44.4	719	2.1	71221	1	
	回程	20	-4.8	2084	1	248	103.3	26574	109.8	
	合计	92	26	9629	32.1	967	17.1	97795	17.6	

2024 年山东实现进出口总值 3.38 万亿元

2024 年，我省外贸顶住内外部压力，实现量的稳定增长与质的稳步提升，顺利完成促稳提质目标。2024 年山东进出口总值 3.38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下同）增长 3.5%。其中，出口 2.08 万亿元，增长 7.1%；进口 1.3 万亿元，下降 1.8%。12 月当月进出口 3303 亿元，增长 6.8%，规模创月度历史新高，其中出口 2119.7 亿元、进口 1183.3 亿元，分别增长 8.8%、3.4%。

外贸规模稳步增长。 进出口值逐季稳步攀升，一至四季度分别为 7746.9 亿、8467.6 亿、8621.2 亿、8970.5 亿元，全年进出口总值创历史新高，其中出口首次突破 2 万亿元大关。

2024 年，山东进出口值占全国进出口总值的 7.7%，继续保持全国第六位。其中，出口、进口分别占全国的 8.2%、7.1%，分居全国第四、第六位，

均保持稳定。山东进出口前五大市青岛（增长 3.6%，下同）、烟台（3.4%）、潍坊（5.2%）、东营（6.7%）、济南（7.5%）均保持增长，合计占同期山东进出口总值的 66.2%。其他市中，济宁（22.1%）、泰安（18.2%）、滨州（8.8%）增幅居前。

外贸主体持续活跃。 2024 年，山东有进出口实绩的企业数量首次超过 7 万家，达 7.3 万家，增加 7.9%。其中，民营、国有企业进出口值分别增长 4.5%、11.2%，分别高出同期山东外贸整体增速 1 个、7.7 个百分点。

贸易市场多元稳定。 2024 年，山东对传统市场进出口稳步增长，对美国、欧盟、韩国分别增长 1.2%、3.5%、14.1%；对新兴市场较快增长，对东盟、拉美、非洲分别增长 5.9%、7.4%、6.3%。此外，山东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

带一路”，对共建国家进出口增长 5.6%，占比超六成至 61.9%。

出口产品结构优化。2024 年，山东传统优势产品出口保持良好增势，农产品、汽车、通用机械设备、船舶、集装箱分别增长 11.7%、16.3%、49.9%、133%、79.8%；消费电子类产品持续回暖，集成电路、电脑及其零部件分别增长 95%、73.7%；“新三样”产品出口增长 7.9%，其中电动汽车增长 17.6%。此外，品牌建设成效显著，境内自主品牌出口增长 13.2%，占比提升 1.4 个百分点至 24.9%。

能矿产品进口稳步增加。2024 年，山东省大宗商品进口量增加 7.5%，其中能源产品、金属矿砂、粮食分别增加 4.2%、9.7%、0.7%。进口来源更加多元稳定，原油、金属矿砂等进口来源地均有所增加，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口占比提升 1.2 个百分点。

开放平台及新业态发展良好。2024 年，山东 3 个自贸片区出口增长 19.6%，占同期山东省出口总值的 10.7%；以保税物流贸易方式进出口增长 7.2%；市场采购出口增长 9.5%。

2024年1-12月山东省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12月份，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完成106854.33万件，同比增长23.09%。其中，快递业务量完成97097.38万件，同比增长26.64%（按可比口径计算，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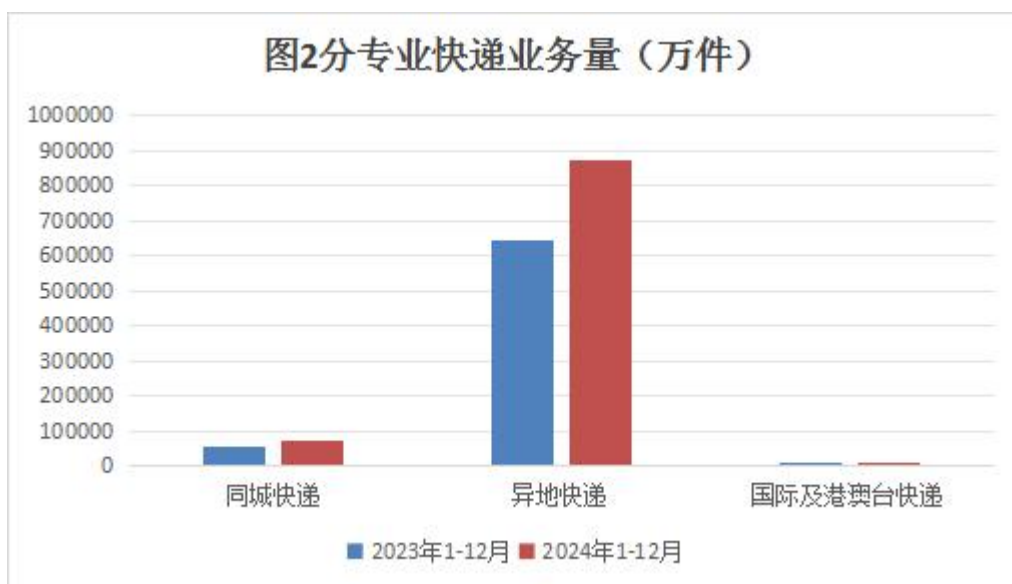
12月份，邮政行业业务收入完成78.65亿元，同比增长19.62%。其中，快递业务收入完成62.77亿元，同比增长22.85%。

1-12月，邮政行业寄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062772.59万件，同比增长20.81%。其中，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952228.18万件（注1），同比增长24.74%。

1-12月，同城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70916.96万件，同比增长24.96%；异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871049.06万件，同比增长24.46%；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0262.16万件，同比增长51.67%。

1-12月，邮政函件业务累计完成3914.69万件，同比增长1.96%；包裹业务累计完成216.90万件，同比增长25.52%；报纸业务累计完成102281.15万份，同比下降5.49%；杂志业务累计完成4071.18万份，同比增长0.23%；汇兑业务累计完成5.72万笔，同比下降33.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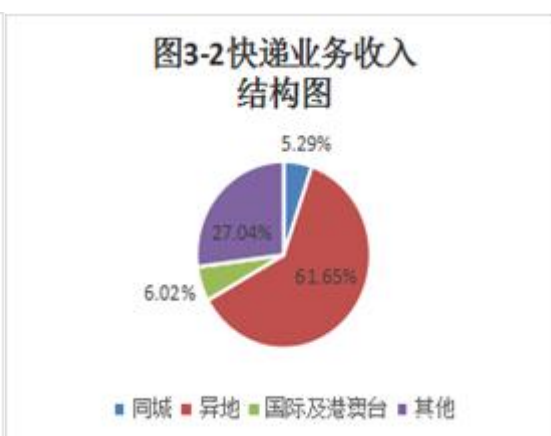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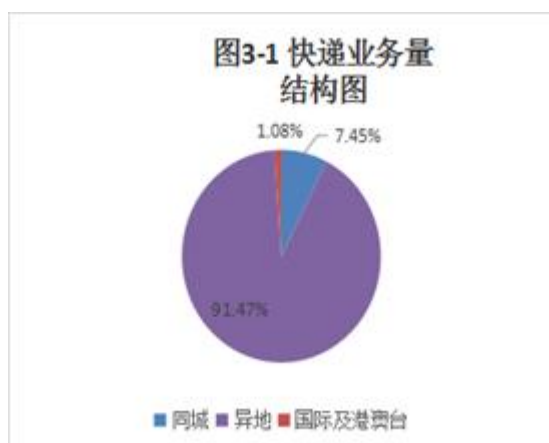




1-12月，邮政行业业务收入（不包括邮政储蓄银行直接营业收入）累计完成835.09亿元，同比增长12.01%。其中，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635.60亿元，同比增长17.39%。

1-12月，同城、异地、国际/港澳台快递业务量分别占全部快递业务量

的7.45%、91.47%和1.08%。与去年同期相比，同城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下降0.58个百分点，异地快递业务量的比重上升0.45个百分点，国际/港澳台业务量的比重上升0.12个百分点。1-12月，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集中度指数CR8为89.33，较1-11月基本持平。



2025年1月山东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企业的行政处罚名单（部分）

1.临沂振顺运输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车辆《道路运输证》有效期为逾期，存在道路运输车辆逾期未参加年度审验。属于逾期未参加年审。

2.阳谷县鹏翔运输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该挂车所拉的货物为普通货物，该挂车驾驶员提供不出普通货物的《道路运输证》。取得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使用无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参加普通货物运输的违法行为。

3.巨野昊达运输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该车为2轴，车货总质量为20.200吨，超限2.200吨，超限率为12.22%。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第七十六条第五项，《公路安全保护条例》第六十四条，《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

4.东阿县新未来物流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查询发现该车辆审验截止有效期为2024-08，经营者存在道路运输车辆逾期未参加年度审验违法行为。违背《山东省道路运输条例》第六十五条第六项

5.济南泉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该车已取得道路运输证，2024年11月3日该车执行济南至泰安接送任务时未打印包车客运标志牌，共行驶里程134.29公里。经调查认定

济南泉弘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客运包车未持有有效的包车客运标志牌进行运营。

6.临沂市诺赛德物流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该车挂(黄色)行驶证标注车属单位为临沂市诺赛德物流有限公司，驾驶员提供《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为大型物件运输，无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证。

7.郯城顺祥运输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经检测，该车属于郯城顺祥运输有限公司，为6轴货车，限定标准为49.000吨，实际车货总质量59.000吨，超过10.000吨，超限率为20.41%。涉嫌超限运输车辆擅自行驶公路（车货总质量超限）。

8.山东忠峰物流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山东忠峰物流有限公司道路运输车辆逾期未参加年度审验。

9.莱州市胜达物流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当事人拉了一车竹竿，该车有超限嫌疑，经执法人员与当事人共同测量，当事人所驾车的车货总体高度为4.18米，经询问，当事人称本次运输没有办理《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

10.费县宇骅运输有限公司

行政处罚原因：费县宇骅运输有限公司公司某车辆年审《道路运输证》时发现该车辆的年度审验有效期至2024年07月，已经逾期。

2024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 5% 超 43 万亿元，外贸规模再创新高！

1 月 13 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效”系列新闻发布会，海关总署副署长王令浚等介绍 2024 年进出口有关情况。“2024 年我国进出口总值达到 43.85 万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5%，规模再创历史新高，我国作为货物贸易第一大国的地位更加稳固。我国已成为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主要贸易伙伴，外贸‘朋友圈’越来越大。”王令浚表示。

外贸实现总量、增量、质量齐升

2024 年我国外贸实现总量、增量、质量“三量”齐升。

看总量，连续跨过 42、43 两个万亿级大关，比 2020 年增加了 11.63 万亿元，增量是“十三五”期间 5 年增量的 1.5 倍。世界贸易组织最新数据显示，2024 年前三季度我国出口和进口占国际市场份额分别达到 14.5% 和 10.5%。

看增量，我国去年外贸增长规模达到 2.1 万亿元，相当于一个中等国家一年的外贸总量。

看质量，结构更优，2024 年机电产品的出口增长了 8.7%，占出口总值的比重达到 59.4%；“新”意更足，高技术产品增势良好，更多高科技属性的新产品加速出海，自主品牌出口创历史新高，跨境电商等新型贸易业态蓬勃发展；主体更强，2024 年，我国有进出口记录的经营主体近 70 万家，数量再创新高；伙伴更多，2024 年，我国出口和进口伙伴分别比 2023 年增加了 1 个和 4 个，对 160 多个伙伴实现进出口增长，我国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 6.4%，占我国进出口

总值的 50.3%，首次超过 50%。

王令浚分析，2024 年，外贸实现高质量发展主要受益于 3 方面原因：协同发力的政策为外贸高质量发展下了“及时雨”。2024 年 9 月 26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果断部署一揽子增量政策，促进外贸稳定增长的若干政策措施迅速出台，有力推动四季度外贸实现了 11.51 万亿元的季度历史新高，增速较三季度提升了 0.4 个百分点。尤其是 12 月份，进出口规模首次突破 4 万亿元，是月度历史新高，增速提升至 6.8%，全年外贸圆满收官。

升级版的中国制造和超大规模的中国市场是外贸高质量发展的源头活

水。完整的产业体系，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持续发展，迭代升级的中国制造，向广大贸易伙伴提供更多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的商品。全球最具潜力的大市场，满足了多样化生产消费需求，也为世界各国提供了更多机遇。锐意进取的经营主体为外贸高质量发展注入持续动力。广大外贸企业搏风击浪、锐意创新、苦心经营，夯实了外贸的基本盘，进一步激发了外贸发展活力。

王令浚表示，下一步，海关将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不断提高监管效能和服务水平，持续推动我国外贸行稳致远。

新动能 of 外贸注入澎湃动力

从出口来看，2024 年，我国出口规模首次突破 25 万亿元，达到 25.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连续 8 年保持增长，展现出较强的动能和活力，呈现产品种类齐全、增长动能转换灵活、市场多元稳定的特点。2024 年，制造业占我国出口总值 98.9%，其中装

备制造业出口 14.69 万亿元。2024 年，我国出口集成电路增长 18.7%，平板显示模组增长 18.1%，船舶和海洋工程装备增长 60.1%。我国对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出口实现增长，其中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整体增长 9.6%、对东盟增长 13.4%。

海关总署新闻发言人、统计分析司司长吕大良介绍，源源不断的新动能能为外贸发展持续注入澎湃动力。绿色贸易领跑全球，2024年，我国风力发电机组出口增长71.9%；光伏产品连续4年出口超过2000亿元；锂电池出口39.1亿个，创历史新高；数字贸易蓬勃发展，根据初步统计，2024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2.63万亿元，增长10.8%；高水平开放平台带动作用明显，2024年，综合保税区合计进出口6.7万亿元，增长4.7%，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计进出口8.45万亿元，增长10.3%。

从进口来看，2024年，我国进口18.39万亿元，增长2.3%。根据世界贸易组织公布的最新数据，截至2024年

前三季度，我国进口增速高于全球1个百分点，预计全年继续保持第二大进口国地位。2024年，我国电子元件进口增长10.1%，半导体制造设备进口增长21%，电脑零部件进口增长62.6%。同期，民生消费品进口需求较为旺盛，12月，我国进口消费品1678.2亿元，创近21个月新高，同比、环比分别增长3.9%和14.4%。

“2025年进口增长空间还是很大的。这不仅仅是因为我国市场容量大、梯次多，蕴藏巨大潜力，更重要的是我们坚持积极主动扩大进口，与世界分享中国发展带来的机遇。到2030年，仅自发展中国家累计进口就有望超过8万亿美元。”吕大良分析。

打造安全、便利、高效通关环境

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负责人林少滨介绍，海关持续推进海关监管服务创新，努力打造安全、便利、高效的通关环境。通关便利化措施概括起来是3个字：优、简、快。

优，就是优流程、优服务。持续优化进出口货物通关模式改革，推行快速通关的“绿色通道”。例如，在广东省推行“组合港”（“一港通”）便利通关模式，进口主要环节从11个减少到8

个，出口主要环节从 14 个减少到 10 个，据测算，货物平均堆存期由原来的 5—7 天缩短到 2 天以内。

简，就是简单证、简手续。积极推动大幅精简进出口环节需要验核的监管证书，并基本实现了网上验核。比如青岛海关把涉税化验和涉检化验合二为一，提高进口燃料油的通关时效，储油罐的周转能力提升 30% 以上。

快，就是作业快、检查快。通过智慧海关试点“远程属地查检”改革，通过视频连线“千里眼”实施远程查检，可以让单票查检作业时间压缩 90%。

“我们将继续组织推进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专项行动，还准备出台专门的促进航空口岸通关便利化政策措施。”林少滨说，下一步，将继续全面深化海关改革，充分释放发展潜力。



“数”说“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

1月17日，按照“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试点平台的规划，马士基亚德里亚线的集装箱船“马士基伊达尔戈”从韩国釜山港出发以经济航速，安全准时到达宁波舟山港，并快速进行装卸作业共4670个集装箱，全船将近2/3的箱量在宁波舟山港进行周转，相比原来的“先到先靠”的模式，船舶借助“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的优势，该航次减少燃油消耗57吨，节约燃油成本20万元人民币，减少碳排放176.7吨，节省了待港时间24小时，节约公司成本105万元人民币。

我国集装箱干线班轮准班率不高，传统“先到先靠”模式，船舶进港靠泊时

必须高速航行以取得先机，但多数船舶抵达后又要在锚地等待很长时间才能进港，造成了燃油、锚地、航线周转时间等多种资源的浪费。为破解这一难题，2023年12月，在交通运输部海事局统筹部署和相关直属海事局共同配合下，浙江海事局以浙江沿海主要港区船舶交通组织一体化实践为基础，开启了“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试点，尝试破除各港口间集装箱船舶生产作业计划不联通的问题。目前，该试点运行已满一年，到底成效如何？请跟随记者一起通过一组数字来细细感受。

看范围：8大港口42条航线参与试点

“我们打通宁波舟山港和青岛港的港口、航运、海事间信息，逐步建立干线集装箱船舶班期表，编制出精确到分钟的进出港‘一张表’，让航运企业能提前规划并随时调整航行计划、

靠泊港口，确保集装箱船舶进港准点，促进集装箱海上物流成本降低。”浙江海事局指挥中心相关负责人说，“如青岛至宁波的集装箱班轮航线，在船舶靠泊青岛时就已经精准预排了宁波的

进港计划，比原先提前了2天，缩短了集装箱在码头的堆放时间，促进货物快进快出。”

同时，海事部门建立了船舶交通组织一体化平台，以“一号”“一区”“两线”手段强化船舶交通组织工作。“一号”即进港序号，为每艘船舶赋予进港序号数据标签，确定进出港序位，给予精确到分钟的船舶进出港时间；“一区”则是在船舶进港前的宽阔水域设立组织区；“两线”即进港编队线和引航登轮线，所有船舶在进港编队线前完成排队，按照编队进港并有序进行引航登轮作业。

平台还将锚地申请、航槽和浅滩

审批等业务全面纳入电子化办理，简化申报流程，实现了业务办理“零次跑”。航道、锚地使用情况对用户完全公开，全流程记录每个计划从申请到执行完成的整个过程，信息更加公开和透明。用户可通过平台一站式获取船舶进港计划、引航计划、靠泊时间等信息。

目前，已有宁波舟山港、青岛港、上海洋山港、厦门港、深圳港、太仓港、天津港、温州港等8个港口，中远海、马士基、达飞、地中海、中外运集运、宁波远洋、海丰国际等7家航运公司参与试点航线42条、船舶698艘次。

算效益：企业累计降本超2.6亿元

对航运企业和港口来说，时间就是金钱。数据显示，“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试行至今，共助力集装箱班轮节省待港时间超6600小时，其中，青岛—宁波的快线船舶在宁波港平均等泊时间仅为1.3小时，远低于同码头其他船舶的12.6小时；马士基2M美东二线平均等泊从超过30小时降低至

6小时，准班率从低于30%到目前超过77%；长三角江浙沪区域快线进港效率提升15%，累计为企业节约运营成本超2.6亿元人民币。

“我们一艘船舶没有靠泊计划，不能进港，只能在锚地等泊，光一天的租金就高达8万多人民币，更别说锚地还有油耗，这可都是运营成本呐，

现在通过试点优化流程，打破信息壁垒，待泊时间下去了，准点准班率上来了，我们省下的钱就成了企业利润。”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加挺说。对于“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带来的实实在在好处，海丰航运总裁助理、上海海丰船舶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张海玉也感受颇深，他介绍，该公司有4—5条东南亚集装箱班轮运输航线，在参与“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后，公司班轮将实现“随到随靠”，节省油耗和待泊时间，加快物流中转速度，提升客户满意度，增强公司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航运公司通过参与“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实现降本增效，而港口

同样受益匪浅。“对于我们港口来说，能共享船舶在上一港的实时靠离泊信息和事件信息，有助于港口生产策划，我们根据船舶抵港时间可以更精确地预排靠泊以及集装箱疏港，同时配合海事部门精准开展交通流组织管理，服务船舶直进直靠，降低船舶待港时间。”宁波舟山港调度中心副主任连胜说。

温州港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陈胜介绍，温州港在2024年11月6日加入“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通过该计划能有效优化温州港船舶进出港秩序，提高集装箱班轮准班率，助力温州港对标世界一流港口提升港口综合实力。

护生态：减少碳排放超6万吨

航运业的绿色转型发展是大势所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要“聚焦建设美丽中国，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而“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所

带来的生态效益更是十分可观，将极大助力我国航运业降碳减排。

马士基亚太运营中心驻宁波操作代表何聪给记者算了一笔账，以阿联酋直航宁波的国际航线为例，通过“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的安排，一艘大型集装箱班轮单航次最多可节约燃

油 830 吨，减少碳排放 2750 吨。

“就拿我们青岛至宁波的班轮，一趟就能节省燃料 136 吨，减少碳排放 422 吨。”中远海运调度部经理李桂香介绍，以往没有提早计划编排，该公司的船都是离了上一港就得以最快速度开往宁波，到得早，排得靠泊作业计划就早，到晚了就只能在外面抛锚待泊。现在有了“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该公司的船再也不用最快速度航行了，而且采用的经济航速能省下不少燃料，自然碳排放就减少了。

统计数据显示，自 2023 年 12 月以来，“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试点船舶 698 艘次，累计助力船舶节省燃油 2.4 万吨，减少碳排放超过 7.5 万吨。百尺竿头思更进，策马扬鞭自奋蹄。浙江海事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该局将继续推动“集装箱海运准点降本”计划试点在长三角、国内主要沿海集装箱枢纽港间组网运行，提供更高水平的海事综合服务保障，实现船舶安全航行、各界广泛受益的目标。



推进重点项目 141 个！ 今年山东综合交通投资确保完成 2500 亿元

1月14日，2025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在济南召开。记者从会上获悉，2025年山东综合交通投资确保完成2500亿元，推进重点项目141个，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健全完善现代化综合立体交通网，积极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深化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推动交通运输智慧绿色转型和融合发展。

2024年我省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全面提速，全年综合交通投资完成3252亿元。高速铁路里程达到3047公里，高速公路达到8755公里，六车道及以上占比提升到40%，沿海港口新增万吨级以上泊位13个，总数达到394个，新增内陆港10个，总数达到51个，民用机场数量10个，通用机场总数达到22个，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

达到12条、超过450公里。

综合运输方面，我省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20亿吨，稳居全国第一位，集装箱吞吐量超过4500万标箱；内河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1.2亿吨。沿海港口集装箱海铁联运量达到420万标箱，连续十年居全国第一。国际航空执行货运航线24条；海上外贸集装箱航线总数260条，稳居北方港口首位。山东中欧班列运营国际线路56条、通达27个国家，累计开行突破1.1万列，货值超1100亿元。国际公路运输持证人（TIR）达到44家，企业数和发运量均居全国第一。

过去一年，我省交通运输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省政府印发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潍坊港建成全国首个“零碳港区”，高速公路路域光伏发电总装机量达到600兆瓦，居

全国第一位。

会上，省交通运输厅党组书记于永生表示，2025 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将重点做到“十个聚力攻坚”，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当好开路先锋。

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方面，加快推进 6 条在建高铁项目建设，推进 4 个高铁项目纳入国家“十五五”规划；提速推进 34 个高速公路续建项目，新开工 2 个、力争通车 15 个项目，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 9300 公里；新增港口通过能力 1700 万吨，沿海港口货物吞吐量突破 21 亿吨。内河方面，年底高等级航道里程超过 500 公里，并积极推进小清河仓储物流、加工、贸易、铁路集疏运等工作，尽快形成综合效益；加快济南机场二期建设，年内建成枣庄机场，投用临沂机场航站楼，力争开工建设聊城机场；全力推进 16 个城市轨道交通续建项目建设，力争济南地铁 4 号线一期、8 号线一期年内开通运行，年底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突破 520 公里。

构建国际物流大通道方面，着力推进沿黄流域交通基础设施“硬联通”，推动运输服务、通关便利等“软联通”，努力打造连接沿黄城市群、东联日韩、西接亚欧的沿黄陆海大通道。积极支持青岛建设国际航运中心。加快培育提升济南、青岛机场国际航空枢纽功能，加快提高济南、临沂、烟台、潍坊等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辐射能力。支持济宁建设北方内河航运中心。持续抓好济南、青岛、临沂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工作。健全完善济青高铁公交化运行长效机制。进一步织密东南亚、欧美等海运航线和国际航空货运网络，2025 年力争新增 10 条外贸航线、4 个内陆港。着力完善外贸“新三样”国际物流服务保障体系。加快建设济南、青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推动中欧班列扩量增效，年底力争累计突破 1.4 万列。

交通在降低物流成本中发挥着骨干作用，2025 年我省将持续推进大宗货物“公转铁”“公转水”，年内，铁路和水路货运量要比 2020 年分别增长 10%

和 12%，沿海主要港口大宗货物绿色集疏运比例达到 80%。同时，创新交通物流组织模式，深化我省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试点，持续推动我省农村客货邮融合扩面提质，全面建立客货统筹、运邮协同、物流配送“一张网”。积极推进“交通+旅游”，年内实施旅游公路 900 公里，实现五大主题旅游廊道主骨架基本贯通。

新质生产力是交通运输转型发展的关键。2025 年我省将加紧制定出台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编制低空飞行服务、低空空域协同运行等管理办法，为低空经济发展提供强力支撑，同时持续加快通用机场等

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全省通用机场全覆盖，加快推进省级综合飞行服务站和市级飞行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建设山东交通智慧大脑，推动交通数据资源整合共享、综合开发和智能应用。

加快构建智慧公路、智慧港口、智慧铁路、智慧机场等“新基建”网络，培育打造自动驾驶、智能建造、港口自主作业等一批可复制推广的应用场景。

加快“氢能高速”“氢能港口”建设，扩大“零碳服务区”、边坡光伏等应用，推进“交通+能源”融合发展。加快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船应用，持续推进交通运输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

新年首航次已满载抵达！ 数数小清河上 2024 年都发生了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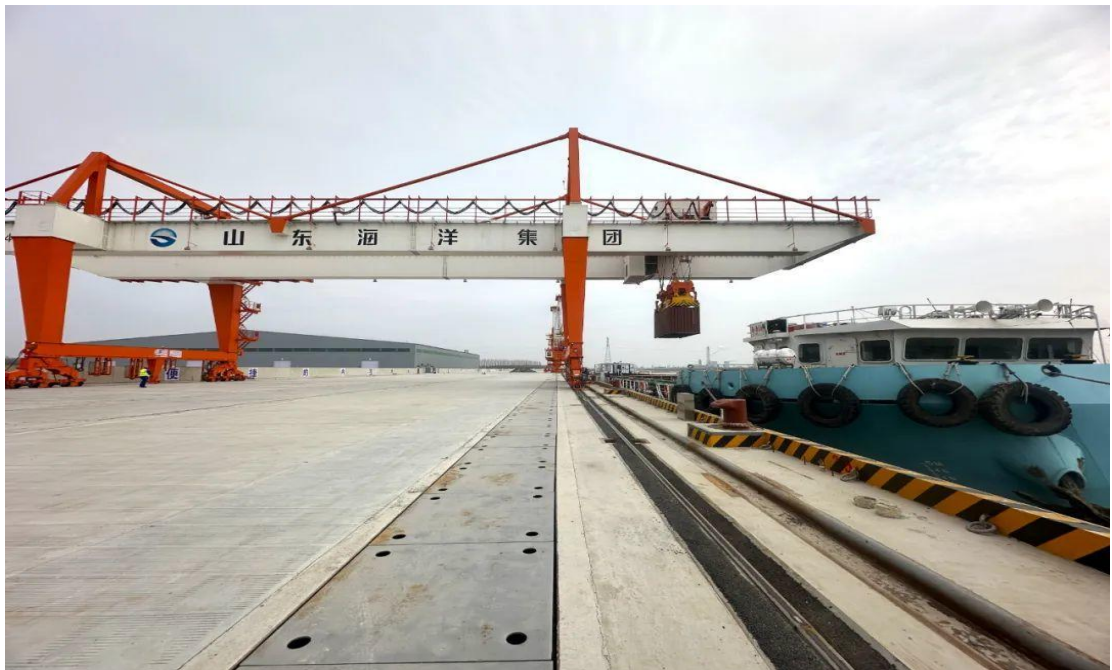
近日，小清河 2025 年第一个航次实现满载进出。鲁清 101 轮 2025 年第一个航次（2501 航次）满载 56TEU 重箱氧化铝、小麦、生物肥从高青港出发，通过河海直达运输方式到达潍坊港，再经潍坊港信风海运干线船海运到干线各港口。1 月 9 日，该批货物成功抵达广东虎门港、辽宁鲅鱼圈港。

小清河复航以来，山东海洋集团一直致力于小清河货物市场开发，让小清河上扬起更多“风帆”，一起来回顾小清河上 2024 这一年都发生了啥。

↓↓↓

2024 年 2 月

装载 44TEU 方解石的“鲁清 101”集装箱船靠泊高青港开始卸货作业，这是小清河潍坊港中港区至小清河内河港河海直达定线运输航线正式开通后的第一个航次，小清河航运开启了河海直达定线运输创新模式。



3月

章丘直抵温州，小清河河海直达物流运输模式释放新动能

章丘港继 2023 年 11 月首次成功实现“章丘—海南”河海直达超限件运输后，完成多用途船装载 513 吨千吨级桅杆式起重机大部件，从小清河章丘港始发前往温州港灵昆作业区，标志着小清河河海直达物流模式更加成熟，超限件专线运输受到市场和客户认可。



本次运输货物为可移动式 1200 吨级管桁式桅杆式起重机大部件，货物质量 513.03 吨，其中最长部件前支架根部横梁长 27.3 米，最宽部件起重臂上段标准节宽 4.7 米。该航次航程总计 1766 公里，其中小清河河段航程 165 公里，海段航程 1601 公里。

章丘港开启小清河内外贸一体化运输

3 月 30 日，装载风力发电机组配件的自航甲板驳船“汉旺 69”轮从小清河章丘港缓缓驶出，本次航程为章丘港直达天津港，后过驳到韩国，终点为釜山港。这是小清河港口运营以来开展的首次内外贸一体化运输业务，为河海直达多式联

运赋予新的功能定位。



4月

小清河高青港开展首单河海联运集装箱满载业务

4月7日，来自广西的69TEU、重2100吨方解石通过海上运输到潍坊港过驳后，由“鲁清101”轮接力通过小清河航道运至高青港卸货。这是山东海洋集团所属海河港口公司高青港继2月3日完成潍坊港中港区至小清河内河港“河海直达定线运输”第一个航次后，再次以河海联运方式开展的首单集装箱满载运输业务。

7月

小清河公铁水多式联运“济南—广州”干线航班首航

由俄罗斯发往广东虎门62FEU、重约1612吨的成品纸在小清河济南港集港。本次运输为公、铁、水多式联运的首次实践，济南港作为小清河起始港，通过与渤海湾干支线航线的连接，进一步提升了小清河综合物流运输服务能力。

该货物经中俄口岸入境，通过欧亚班列到达济南董家货运站后陆运集港至济南主城港，由“鲁清 001”号内河集装箱专用船接驳至潍坊港中港区，换装海船直达广州港虎门码头。

9 月

河海直达助推超限件物流新质生产力发展

9月5日，装载有18件、总重173.77吨法兰的“佳润77号”甲板货船，由山东海洋集团章丘港始发，沿小清河航行至寿光入海，以“河海直达”方式将货物运至福建省福清市，航程总计1098公里。此次货物运输不仅是小清河首次承接大型环件锻造设备全程物流运输。

10 月

小清河章丘港成功发运直径超11米风电法兰超限件

在超限件运输方面，小清河水路运输与公路、铁路相比具有成本低、能耗小、风险低的优势。10月20日，最大直径超11米的漂浮式风电机组塔筒法兰从山东海洋集团章丘港发出，预计10月21日晚抵达东营。该法兰为伊莱特能源装备有限公司制造，设备部件共计14件，总重240余吨，最大单重超过30吨。

12 月

寿光港至小清河内河港河海直达定线运输航线加密开通

济南东发船舶服务有限公司的“清河集 001 号”、“清河集 002 号”两艘集装箱船舶吉水，推动寿光港至小清河内河港河海直达定线运输航线常态化运营进一步加密升级。本次开通的班轮航线为寿光港至济南港、章丘港、高青港和博兴港，进一步增强小清河内河港和海港之间的联动。

吞吐量超 9500 万吨！济宁依托黄金水道优势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

京杭大运河济宁段是运河中枢区段，济宁依托黄金水道优势，做大做强港航物贸，深度挖掘产业资源，构

建港产城融合发展新格局，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

从 300 吨到 2000 多吨，跑船人的版图不断扩大

寒冬清晨，中交润杨(山东)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港航 6001 船长杨宝龙驾驶满载煤炭集装箱的 2000 吨级 LNG 新能源船，从济宁梁山港缓缓驶离，沿着大运河向上海进发。“从最早期三四

百吨的船开始干，到 500 多吨，再到现在的 2000 多吨。咱去的地方也越来越远了，可以到上海、杭州、荆州了。”杨宝龙说。



杨宝龙常年跟着父亲在运河上跑船，接触过 100 吨级的水泥船，也驾

驶过 300 吨级的驳船。但由于当时船小、安全性差，沿着运河最远也就到

长江口。据杨宝龙回忆，之前在运河上跑船，一般到扬州这边就不出江了。从济宁拉煤到南方去卖，运价要比车低得很多。

济宁是京杭运河“北煤南运、南货北调”的重要航运枢纽。凭借丰富的煤炭资源和航运区位优势，像杨宝龙一样，很多年轻的跑船人挖到了人生第一桶金。而随着船舶大型化发展的趋势，航道、船闸等基础设施日渐成为济宁内河航运发展的限制。济宁市交通运输局四级调研员彭佐军告诉记者：“之前主航道基本上是三级，包括航道的宽度、深度、转弯半径，是按千吨级船舶进行规划。然而大部分支流航道都是四级及四级以下，1000吨以下的船舶航行，按原来的航道状况，我们就没有再往下发展的潜力了。”

提升运河基础设施迫在眉睫。济宁成功争取到交通部50亿元建设补贴，省市财政配套，完成了主航道“三改二”、湖西航道改造等工程，建成全

省内河第一条二级航道，三级以上高等级航道增至360公里。“济宁以南全部实现了双向双线船闸通航，通航保证率原来达到80%或者90%，现在我们的通航保证率几乎是100%。”彭佐军说。

有了完善的基础设施，济宁进一步集聚港口资源，以梁山港区为龙头，整合主城港区、微山港区等8个主要港区，成立济宁港航发展集团，解决过去无序竞争、粗放管理的局面，全力打造现代化内河港口群。在济宁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张雷看来，这有利于提升整个港口的生产秩序，包括计划、调度、计量、存堆货的管理和装卸效率的管理等10个方面，“原来一船货得两天卸完，现在三个小时就卸完了。船主的货运量增加了，跑船的次数也多了。”

货运量和跑船次数都“噌噌”往上涨，让杨宝龙看到了机会：“看着运河又宽又深，港口越来越智能化、现代化，很兴奋，觉得我得大干一场，

就把 500 吨的船换成了 1300 吨的柴油单机船。”

“滴滴打船”上线！“三位一体”数据服务平台解决无货可拉难题

然而，让杨宝龙没有想到的是，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2020 年起，航运价格持续波动、下行，刚换好的大船时不时面临无货可拉的尴尬。“找货比较麻烦，你需要自己去找一些中介公司或者发货方。有一次在武汉，船卸完了在那空载等货，停滞了一个半月。一天找不到货，肯定就是损失一天的收入来源。我们是靠船吃饭，不能一直在那停着。”杨宝龙说。

如何更好实现供需对接？济宁汇集港口群的货物交易数据，上线运营集贸易、港口和物流“三位一体”数据服务平台，可实现客户在线下单购物，平台协调港口供货、联络船主运输，概念跟“滴滴打车”一样，只不过是由“滴滴打车”变成了“滴滴打船”。山东融汇物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孟瑾表示，“船东可以直接登录平台，我们把所有的货源都向他们发布，船东可根据所处位置离哪个地方近，直接到港口去等待装船，

然后接订单进行运输。整个流程中，相对应的信息都会跟船东匹配。”

2024 年济宁港口吞吐量超 9500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超 40 万标箱，稳居全省内河首位。

货畅其流，济宁陆续开通内河航线 26 条，物贸网络覆盖全国 152 个城市，实现 7 天到上海，10 天到武汉，20 天到广东和重庆的通江达海航运格局。水路运费占公路的 1/5，铁路的 1/3。依托物流的成本优势，济宁还在港口腹地规划建设梁山港煤钢物流园区、龙拱港集装箱示范园区、济州港钢粮产业园区、太平港船舶工业园区、顺达港综合物流园区、微山港大宗商品物流园区等六大百亿临港园区，发展粮食仓储、金属材料加工、新能源船舶制造等产业。济宁港航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哲对于接下来的工作表示干劲满满，信心十足：“这六大百业园区争取在‘十五五’规划中期全面达标。以贸促港，以港促产，

越来越多的新的产业也会被吸引而来。

去年，济宁港口吞吐量超 9500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超 40 万标箱，稳居全省内河首位。前不久，由邹城港区新能源船业制造的首批新能源船成功试

航，对船长杨宝龙来说，如今，他又有了新的期盼和梦想，“我想驾驶咱济宁造的新能源船，去更远的地方，挣更多的钱。”



作为京杭大运河上的重要节点城市，济宁曾因运河而兴，让运河之都再现经济新活力，是济宁肩负的使命。如今，济宁现代港航物流全面起势，通江达海的背后，当地正加速以港聚

产、港产融合，推进“航道网、港口网、物流网、产业网”四网合一，全力构建港产城融合发展新格局，让运河成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黄金水道”。

全球化 智慧化 融合化 解锁 2025 年中国物流业新趋势

物流业服务于生产、消费等各个领域，是支撑经济发展的重要因素。2025 年，物流的发展趋势如何？我们

分别从市场、智能、协同化的角度分析，贯穿始终的是降低社会物流成本这条主线。

市场再扩大

2025 年，“稳中求进”的经济总基调为物流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其中，不能忽略低空经济对物流增量的贡献。低空经济是万亿级别的新兴行业，正步入实践阶段。

不久前，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中提到，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发展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推广无人机等技术装备，创新规模化应用场景等政策红利。

在发展低空经济方面，上海是先行者。2025 年计划设低空飞行航线不少于 150 条，初步构建上海低空公共主干航路网络。上海拥有如商飞等一

大批商业航空企业，为发展低空经济提供相对完备的供应链，形成了良好的产业集群效应。

再说航空物流情况，根据预测，中国航空货运运力将在 2023—2025 年间大幅增长，尽管全球经济下滑，但亚太地区的航空货运市场在逐步复苏，需求端出现边际改善趋势，到 2025 年，B2C 出口贸易有望为货运市场带来 38 亿美元（约 275 亿元人民币）的收入。

此外，我国制造业出海大趋势将带动跨境物流的发展。比如阿里速卖通的发展，为菜鸟物流提供了海量的订单，菜鸟物流则为速卖通的商品提供了快速、稳定的配送服务。

2024 年前三季度，中国货物贸易

进出口总值 32.33 万亿元，历史同期首破 32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外贸结构持续优化，正逐渐摆脱过往低价竞争的模式，走向技术、品牌乃至文化引领的方向。

2025 年物流市场的扩大还体现在物流企业将进一步延伸其供应链服务领域，不再局限于传统的仓储和运输业务，而是向供应链的上下游拓展，提供包括采购、生产计划、库存管理、销售配送以及供应链金融等在内的一

站式综合服务，以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和复杂化的需求。

综上所述，物流行业在 2025 年有不少新亮点，市场进一步扩大，但要注意，我国物流领域放宽外资准入政策的逐步实施，在为行业注入了新的活力的同时，也增加了竞争压力。国际物流巨头纷纷加大在华投资布局力度，带来了先进的技术和管理经验，本土物流企业也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提升自身竞争力。

智能再加码

我国物流业正处于数字、智能化建设全面提速的关键期。当前物流企业对智慧物流的需求主要包括物流数据、物流云、物流设备三大领域，从市场规模来看，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智慧物流市场呈现出持续增长的态势。

智慧物流体系的构建将通过区块链技术、5G 网络和物流平台经济等先进技术的应用来实现，通过物流云来

高效地整合、管理和调度资源，并为各个参与方按需提供信息系统及算法应用服务。

智慧物流的核心是无人化，无人驾驶技术的进步将推动物流运输的自动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减少人力成本的同时提高运输效率和安全性，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将实现物流资源的智能调配和动态优化。

智慧物流的发展贯穿着降本增效

的内涵。物流降本增效的首要任务是优化运输路线，通过分析历史数据，利用先进的导航和路径优化技术，可以找出最佳的运输路线，减少运输时间和成本。

智能仓储系统的应用可以大幅提升仓库的运营效率，减少人力需求，提高库存周转率，仓库内实现了货物的自动分拣、打包和出库，人工成本降低了约 20%。在技术性降本增效中，要推进智能化，要用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政策，加快分拣设备、运输工具等设备升级，支持智

能云仓、智能配送。

此外，新产业智能的进步，将催生庞大的智慧物流集成业务市场需求。比如锂电行业智能制造巨大的物流需求，培育了智慧物流领军集成者——无锡中鼎。它已成为国内动力电池智能仓储物流行业重要一员，主要客户包括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蜂巢能源、LG 化学等。同时，在东南亚和欧洲市场拓展的基础上，全面布局海外市场。如今，智慧物流已经成为行业关注的焦点，未来，这种趋势将会越来越明显。

协同再深化

2025 年物流业发展的协同、融合将是重要趋势，同样贯穿着有效降低物流成本这条主线。

制造业与物流业的融合发展早有端倪，并取得一定的成绩。2025 年，这一融合将日益紧密，从而推动产业协同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物流企业将更加深入地参与到制造业的生产流程中，实现物流与生产的无缝对接，

为制造业企业提供精准、高效的物流服务从而有效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为制造业的转型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生产企业通过专业的物流协同，实现零部件采购、生产配送、产品销售的全过程物流优化。智慧物流，无人物流减少了人工成本和运输时间，提升了厂区内部物流的运力与效率，

同时，通过实时的物流信息反馈，优化生产计划，降低库存水平，实现产业链的竞争力。

从数据来看，这种融合使物流成本降低、零部件库存周转率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了 10%—30%。

物流行业的区域市场拓展趋势明显，随着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的加快，县域经济的深入，区域协调发展成为物流业 2025 年的发展新趋势。协同发展，从更深的角度说就是优化物流发展空间结构。就是对物流系统网络结构与空间布局进行优化，通过整合现有物流设施、合理规划新增设施的空间布局，可以避免设施重复建设和空间资源浪费，提高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交通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为物流空间布局优化提供了条件。

2025 年，综合性物流解决方案将成为行业未来发展方向，通过现代化的信息技术和智能物流技术的配套支持，为客户提供专家式的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

物流生态系统持续优化，实现仓、运、配信息的透明化，实现上下游的数据互联共享，提高信息对接效率，实现物流过程更加安全、智能、透明、可控。

未来，行业标准与规范有望进一步完善，形成结构合理、层次清晰、系统全面、先进适用、国际兼容的智慧物流标准体系，加强智慧物流标准协同衔接，促进数字技术与物流各场景的深度融合，培育物流发展新质生产力，更好助力物流降本提质增效。

加速产业链上下游的整合与协同，催生更多创新型企业与商业模式，共同推动智能仓储物流系统行业朝着更加智能化、高效化、绿色化的方向迈进。

面对 2025 年物流业的发展趋势，物流企业需要紧跟时代步伐，积极拥抱变革，加强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

完善市场监管机制 促进交通运输市场公平有序竞争

市场监管是政府的一项重要职能，是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的重要结合点。完善交通运输市场监管机制，是推动交通运输跨区域统筹布局、跨方式一体衔接、跨领域协同发展，形成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客观需要和内在要求。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

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简称《意见》）印发实施，从健全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规则、完善综合执法制度机制、强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全面提升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能力、维护消费者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五个方面，就完善交通运输市场监管机制作出部署。

更加注重跨区域协同监管

城市群已成为我国城镇化的主体形态，在引导人口和要素布局、提高产业分工和效率水平、促进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成渝、长江中游五大城市群，以约 10%的国土面积集聚了全国超过 40%的人口，创造了超过 50%的国内生产总值。

交通一体化在推进国土空间集约均衡发展、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与城市

群发展等方面具有重要引领作用。区域交通一体化是多行政区、多部门参与的联合行动，城市群各地区之间制度、规则、标准的不统一，导致许多事项均需要政府“一事一议”推进，一体化推进尚不理想，对政府的跨区域市场监管提出了挑战。

关于推进跨区域跨领域重大交通运输项目带来跨区域监管协作的问题，《意见》针对跨区域综合交通体系推

进，提出以城市群、都市圈为重点，加强跨区域监管协作，鼓励跨区域按规定联合发布交通运输统一监管政策、

法规及标准。这些措施将显著提升区域运输市场监管协同水平，促进区域运输市场一体化发展。

更加注重新业态监管

在新一轮科技和产业变革浪潮下，交通运输领域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如低空经济、自动驾驶、定制出行、共享出行、无人配送等，已成为广受社会关注的热点，在多个场景得到应用。这些新业态、新模式具有跨界融合、灵活多变等特点，给市场监管带来了新挑战。

针对新业态和新模式不断涌现对市场监管的创新和保护提出的新要求，《意见》提出“完善交通运输新业态监管制度和经营服务规范，促进新老业

态融合发展”。针对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提出“加强交通运输领域市场竞争状况评估，依法查处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防止利用数据、算法、技术等手段排除限制竞争、侵害从业人员合法权益。依法对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网络道路货运等平台经济领域开展跨部门协同监管和服务。依法加强对交通运输新业态经营者集中审查。”这些措施将有利于促进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更加重视数字监管

随着数字经济的不断发展，数字监管的重要性日益凸显。统一数据平台建设是构建智慧监管体系的重要基础，建设统一的数据平台，有助于整

合各类监管数据资源，实现跨部门、跨区域的数据共享和互通；有助于实现数据的集中管理和高效利用，为市场监管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有助于

提高监管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减轻监管人员的工作负担，使监管工作更加科学、规范。

针对互联网、人工智能的发展为交通运输市场监管提供了新工具，同时也提出新难题，《意见》提出“强化全链条全领域监管，加强各类监管方式衔接配合”，以及“建立健全交通运输

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和办事指南，完善电子证照标准体系，推动行业电子证照信息跨部门共享和互认互信，推进交通运输政务服务‘跨省通办’扩面增效。建立健全交通运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制度。”这些措施将有利于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效率。

维护消费者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

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要坚持把人民满意作为推进交通运输发展的目标，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人民对交通的期待，加强高品质交通运输服务供给，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样化、个性化交通运输需求，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当前人民群众对运输安全和运输服务升级的期待不断提高，对市场监管在保障消费安全和提升消费质量方面提出的更高要求，《意见》针对消

费者权益保护和维护从业人员合法权益，提出“强化消费投诉信息分析，动态研判市场环境和消费环境。优化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不断提升在线消费纠纷解决机制效能”，以及“改善交通运输领域从业环境和工作条件，规范企业经营和用工行为，依法保障货车、船舶、出租汽车、公交车等司乘人员和快递员等群体合法权益。”这些措施将为构建人民满意的交通运输大市场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济宁港航乘势而上，领航港产融合发展新征程

2024年，济宁港航锚定“强港航、聚产业、促融合、助协同”的发展航向，精心擘画“一轴引领、两翼协同、五区带动、全域融合”的港产融合宏伟蓝图。以港口为根基，深度整合供应链上下游产业要素，全力优化港口资源配置与港区产业布局，匠心制定港航与产业发展规划，合理铺陈五大临港产业园区，统筹推进港产融合发展空间，力促临港产业与园区携手共进，矢志打造港产融合新典范。

“一单制、一箱制”：开启智慧物流便捷新篇



近期，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加快健全多式联运体系”“加快推进一单制、一箱制”的战略部署。

这种运输模式的革新，不仅优化了企业的运营流程，更在宏观层面上对物流行业产生了深远影响。它打破了传统运输方式之间的壁垒，促进了公路、铁路、水运等多种运输方式的

无缝衔接，使得物流资源得以更加高效地配置，减少了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停留时间和损耗，进一步提升了整个物流链条的可靠性和时效性。

融汇物产副总经理马春晖感慨道：“以往发货，需与公路、铁路、港口等多方对接，货运单据繁杂，陆运、海运集装箱互不兼容，到港还得换箱；如今，托运方轻松一键下单，济宁港航多式联运全程包办，一张货运单据畅行运输全程，货物到港无需换箱即可登船，降本增效立竿见影。”济宁港航全力推广“一单制、一箱制”集装箱运输模式，既为客户送上极大便利，又大幅提升工作效率，以实际行动诠释“济宁能源速度”。

在推进多式联运信息互通的征程中，济宁港航成功实现物流全程监控。为确保货物安全无虞，精准获取集装箱铁路在途信息节点数据，搭建铁水联运信息互联桥梁。精心打造集云端贸易、智慧港口和数字物流“三位一体”的融汇数易平台、物流监控平台以及集装箱订舱系统，全面整合码头、港区集装箱办理站、短驳车队、货代等铁水联运上下游相关方的物流信息，为客户贴心提供铁路订舱、全程物流跟踪、智能查询等线上服务，显著减少客户信息沟通成本，全面提升铁水联运运营服务效率，为客户量身定制一站式门到门综合运输解决方案。

产业布局优化升级：构建港产融合发展新格局



围绕拉长加粗产业链条这一核心目标，济宁港航高能级布局临港产业，持续优化提升港航物流基础产业，大力发展壮大临港制造加工产业，协同拓展大宗商品供应链运营产业，精心构建起龙头引领、链式布局、集群发展的产业格局，“以港聚产、以产兴城、港产融合”的壮丽画卷正徐徐展开。

经营业绩蒸蒸日上，集装箱运输风头正劲。面对全球经济下行压力与煤炭市场的剧烈波动，济宁港航勇当“排头兵”，秉持“上控资源、中联物流、下拓市场”的长远布局攻略市场，始终坚守以贸易增量稳量为关键核心，以安全生产为坚实保障，密集开展“敲门行动”“拓链行动”，业务发展实现新跨越。截至 12 月底，济宁港航集装箱运量累计完成 300964 标箱，圆满完成任务目标的 100.32%；散货发运量累计完成 2477.3 万吨，出色完成年度任务目标的 123.8%。

截至目前，集装箱航线已成功开通 26 条，2024 年新增济宁至淮安、

成武、杭州、金华、绍兴、湖州德清 6 条集装箱运输航线，达成全流域全网点覆盖。其中，6 月 21 日，济宁与苏州携手开通“济苏绿色穿巴”航线，并实现每周固定三班航次，开创干支结合新局面。依托龙拱港、梁山港铁水联运优势，积极在太原、济南铁路局管内重要城市节点间搭建多式联运通道，不断健全多式联运体系。共同协商优惠运价，深度开发晋陕蒙腹地货源，充分利用沿江腹地企业资源，积极开发集装箱回程货，全力推广“公转水”运输模式，攻坚开拓长三角地区头部企业。

在现有外贸集装箱业务基础上，济宁港航进一步加大与泛亚、中谷、安通等的业务合作，通过对接太仓港和上海港，积极拓展外贸集装箱进出口业务，持续加密运输班期，稳步提升业务量。目前，已能将机械配件、农产品、化工产品（化肥）等本地货源发往越南、马来西亚、泰国、德国、法国、英国、挪威、瑞典等地，同时

上述地区的进口业务也可顺利抵达鲁“达海”的宏伟愿景。

西南地区，真正实现内陆地区“通江

新质生产力驱动：绘就转型升级绿色画卷



济宁港航首创内河船舶标准化生产全新模式，成功建设集产业化集成、市场化运作、规模化应用于一体的内河新能源船舶制造基地，实现新能源动力、低阻力、船机桨匹配、船体结构轻量化等 4 项关键技术突破，同步推出 4 型电动、集散两用、清洁能源船型研发制造成果。与传统柴油机船舶相比，二氧化碳减排 25.5%，二氧化硫减排 88.5%，氮氧化物减排 85%，节能程度达到国内最高标准绿色船舶 -3，船舶机舱自动化程度位居国内内

河船舶之首。

4 个主力船型均为自主研发、国内首创，目前已投入批量生产，并全部通过 CCS（中国船级社）认证，能够充分满足内河不同应用场景需求，正在积极申报“国家绿色智能内河船型目录”。2024 年 8 月 22 日，首制新能源智能船舶顺利吉水，截至年底，已先后开工新能源船舶 40 条、下水舾装 7 条、交付 3 条，并与紫金矿业和法国达飞等大型国际企业集团成功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逐步叩开国际

市场大门。

《交通强国山东示范区建设方案（2025 - 2035 年）》明确提出推动应用多式联运“一单制”，鼓励建造适配京杭运河与长江航行的船型，推动实现一船通达，研究制定内河运输、河海（江）联运发展等政策措施。可以预见，这将为新能源船舶制造业带来全新机遇。济宁港航将持续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在交通装备制造、新能源车（船）制造、智慧交通、智能航运等领域持续发力，积极构建内河新能源船舶绿色低碳标准体系，全力争创全国内河新能源船舶制造示范基地，加快打造百亿级内河绿色智能船舶产业集群，精心铸就京杭大运河新能源运输先行区。

展望未来，济宁港航将紧紧围绕“建设亿吨大港口、发展亿吨大物流、培育千亿大产业、畅通国际大通道、形成开放大格局”的战略部署要求，深入谋划工作路径、主动研究创新举措、积极探索实践方法，进一步激发济宁现代港航物流发展的内生动力，加快推动内河航运转型升级、全面振兴，助力济宁抢占行业制高点，全力打造北方内河航运中心，构建起现代综合物流大格局，向着更加辉煌的明天奋勇前行。

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党委书记、总经理盖忠琳：发挥国家枢纽作用 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

“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高标准建设‘四港三区’枢纽新城，推进陆港型和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抓好国家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等 27 个重点项目。”市人大代表，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党委书记、总经理盖忠琳表示，作为物流枢纽建设运营主体、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运营参与单位，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

盖忠琳认为，作为现代物流体系核心组成部分，国家物流枢纽在推动行业降本增效提质、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方面具有独特优势，比如仓储、运输、配送等产业资源聚集，可实现

规模化运作；连接上下游企业，可减少不必要的中间转运环节；“公转铁”“公转水”等多种运输方式高效衔接，实现多式联运；专业化、标准化、定制化服务可满足企业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多管齐下降低各方面物流成本。

山东盖世国际物流集团承建的济南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项目——山东盖世智慧供应链枢纽已顺利完工。盖忠琳介绍，枢纽平台不断整合客户资源，提高服务水平，提升了客户入驻率，2024 年新引进客户 147 家，其中物流企业 39 家，商贸企业 108 家，为济南持续推动全社会降低物流成本提供了坚实资源保障。

梁山县汽车产业协会收听收看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团体标准宣贯会议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运营服务规范》（T/SDWL 0005-2024）团体标准。为了便于广大会员单位准确理解和使用

该团体标准，协会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下午召开该团体标准宣贯会议。本次会议讲解了本团体标准编制的目的、意义以及标准主要内容。



县工信局党组成员、专用汽车产业服务中心主任贾春晖、汽车产业协会秘书长于齐文（飞驰汽车），副会长阚辉峰（友泰汽贸），监事会副主

席单位文豪汽贸，汽车协会实习生王朔，“青鸟计划”大学生孙恩浩、孙浩南参加了本次会议。

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 参加济南市第十五届政治协商会议

1月13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五届济南市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雪野湖国际会议中心盛大开幕。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2025年济南将全力推进“项目提升年”，着力打造高质量发展增长极。在众多积极参与的政协委员中，济南市政协委员、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产业园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时兼任济南市冷链物流行业协会副会长的林先银备受瞩目。他凭借在冷链物流领域的丰富经验与卓越见解，积极投身于会议讨论与建言献策之中。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林先银向社会各界透露了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中心的重要发展动态。

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中心坐落于济南国际内陆港核心片区，规划用地近1000亩。自规划伊始，便锚定打造集总部经济与平台经济于一体的冷链产业集聚高地这一目标。园区

建成后，预计可吸引约3000家冷链相关企业入驻，为产业发展构筑起强大的企业集群支撑，与两会期间着重强调的产业集群发展理念高度契合，有力推动济南在冷链物流领域形成规模效应与竞争优势。

目前，项目一期已顺利步入运营阶段。一期冷库量约30万吨，采用安全、环保且先进的制冷技术，构建起智慧化冷库管理体系，为各类产品提供优质存储环境。与此同时，5万平的产品展示交易中心内打造了全国最大预制菜展示展销中心。4栋标准厂房依托山东省及济南市丰富的农副产品供应量，实现了精、深加工及预制菜等加工需求，为产业链的延伸奠定了坚实基础。

展望未来，备受关注的二期项目即将启幕。身为济南市冷链物流行业协会副会长，林先银参与了诸多关于

二期项目规划的研讨与决策，力求使项目功能更加完善、贴合市场需求。二期冷库量约 35 万吨，功能丰富多样，不仅涵盖新型鲜活交易中心、进出口食品贸易区，还将规划建设国家生物物资储备中心、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专仓、海关检验检疫中心以及定制

化多温级冷库产品加工等功能区。多温级冷库可实现零下 18 摄氏度至零下 65 摄氏度的精准控温，还设计有物流专用停机平台，满足无人机配送的技术条件，为未来物流配送的创新发展预留空间。



当园区全面投产后，将为济南的经济发展与社会稳定注入强大动力。项目的建成，必将助力壮大华东与华北现代物流和冷链运输集聚发展，推动济南成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龙头城市。

济南加州通达国际冷链物流中心

将始终秉持创新、发展、共赢的理念，在新的一年里，紧跟济南“项目提升年”的步伐。作为政协委员与行业协会副会长，林先银表示将继续发挥引领作用，积极协调各方资源，为推动冷链物流行业的发展贡献力量，为济南的城市建设添砖加瓦。

黑马集团及领导又获得殊荣!

近日，在备受业内瞩目的全国农产品流通企业助农联合体第三次会议上获悉，黑马集团凭借在农产品流通领域做出的突出贡献，被中国蔬菜流通协会、全国农产品流通企业助农联合体评为“2024 年度全国农产品乡村振兴产销对接 突出贡献奖”，集团执行董事、总裁刘辉东荣获“2024 年度全国农产品乡村振兴产销对接突出贡献个人”荣誉称号。



黑马集团深耕农批行业 27 年，立足德州，业务辐射鲁西北、冀东南。近年来，通过集团提档升级，改善服务，赋能商户，提升市场影响力，增强繁荣度，有效发挥了黑马农批州城“菜篮子”，稳价格、保供应的作用！利用重要农产品追溯体系、数字化信息平台为百姓带来安全、绿色、新鲜、

健康的农产品食材的同时，助力全市农产品流通业繁荣，带动乡村振兴。

下一步，黑马集团将持续加强与各地区农特产品的产销对接，助推各地农业产业发展，让更多优质农产品走进百姓餐桌，带动广大农户增收致富，为推动农产品供应链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不断注入新活力！



2025 年新年贺词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会长
张亿贵

各位会员，物流同仁，各界朋友们：

一元复始，岁律更新。当此旧岁往矣、新岁即临之际，我代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向关心支持全省物流业发展的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朋友们致以衷心的感谢，向始终坚守在物流一线的全体会员，以及广大物流同仁们，致以诚挚的祝福与问候！

2024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年，也是物流业发展的政策年。今年 2 月，中央财经委员会专题研究了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工作；7 月，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被写入《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1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行动方案》，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体现了党中央对现代物流发展的高度重视，对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推动现代物流高质量发展具有里程碑式的重大意义。12 月，山东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省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若干措施》，强调要加快构建供需适配、内外联通、安全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物流体系，深化物流与制造、商贸等产业融合创新，全面提升物流体系运行效率，有效降低运输成本、仓储成本、管理成本，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一系列重大政策的出台，将有力推动我省物流业的结构调整，催生物流新动能，促进物流新质生产力发展。

2024年，协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秉承“服务政府、服务社会、服务行业、服务会员”的宗旨，积极建设全省的物流数据中心、物流企业评价中心、一流的物流智库、人才培育和就业平台、金融服务平台、交流学习平台和业务对接平台。协会不断完善全省和市级物流统计体系，常态化开展运行监测分析，服务政府决策；开展了多种运输方式的价格和成本监测调查，发布了2024山东区域物流发展水平指数、运输价格指数和成本监测报告，完成了企业物流成本调查，编纂了《山东物流年鉴（2024）》；完成了第十三批星级物流企业和等级物流园区评估工作，评估认定了37家物流企业和12家物流园区；发布了《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自律公约》，启动了“安心运行动”，致力打造让承运人专心、发货人放心、消费者称心的物流服务环境；举办了2024北方国际物流和运输技术博览会暨第六届中国物流发展“泉城论坛”、2024现代物流业高质量发展论坛、2024黄河流域（山东）绿色物流发展大会等行业展会和专业会议，发起了“协同共建黄河流域绿色物流一体化发展倡议”；发布了《新能源城配物流车辆充电站（桩）建设规程》《敏感电子元器件循环包装技术要求》团体标准；与山东交通学院共建了党外专家实践创新基地（致公党），参与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与出版社和高校合作编写智慧物流数字教材；举办了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快递运营、智能仓储规划设计、供应链运营、智慧物流服务）。协会工作得到了党委政府和会员单位的充分肯定，被山东省人民政府行政执法监督局认定为山东省第一批行政执法监督企业联系点，荣获先进基层党组织、2023年全国物流统计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

2025年，协会将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协会将加大对中亚、东南亚、中东、非洲、南美等区域的关注和研究，组织物流企业走出去考察，寻找拓展市场的商机；

通过发布行业自律倡议、启动“安心运”行动、签署信用承诺、开展星级物流企业评估等方式，联合各方力量促进企业守信经营、合规经营，让守信企业享受守信激励，让失信企业接受信用惩戒；将成立人民调解委员会，推动会员之间、会员和其他企业之间的纠纷协商化解；将加大对新技术、新装备的推广应用，加强物流人才培养，推动产教融合，不断提升物流从业人员技能水平和作业效率；将整合银行、保险、保理等金融服务供给，促进物流金融和供应链金融发展，加速货物流通，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深入开展融合行动、扎根行动、伴随行动和提能行动，加强企业调研、区域物流指数、运价指数和成本监测、企业物流成本调查等统计调查工作，及时掌握行业动态，了解企业困难诉求，研究提出政策建议；积极发挥协会专家委员会的作用，开展课题研究、标准制定、产业规划和项目咨询等服务；继续开展现代物流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交流观摩，组织国内外物流考察，举办展会论坛活动，促进行业交流与合作，为推动我省物流和交通运输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最后，衷心祝愿全体会员、物流同仁和各界朋友及家人们身体健康，阖家幸福，新年快乐！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鲁物流协函〔2025〕3号

关于召开《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运营服务规范》团体标准宣贯会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协会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企业运营服务规范》(T/SDWL 0005-2024)团体标准。为了便于广大会员单位准确理解和使用该团体标准，协会定于2025年1月20日下午召开该团体标准宣贯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本团体标准编制的目的、意义，以及标准主要内容。

二、会议时间

2025年1月20日下午14:30-15:30。

三、参会方式

会议采取线上的方式举办。参会人员通过腾讯会议APP参加会议，腾讯会议号：229-753-984，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即可进入会议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吉娟 金敬淇 徐舒娅

联系电话：0531-86026117 18615641396

邮 箱：shandong56@vip.163.com



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关于参与发起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 社校企合作专业委员会的邀请函

各社会组织、高校院所、企业，有关单位、专家：

为实现教育链、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的深度融合，努力实现社会组织、高校院所、企业间协同发展、融合赋能的效应，促进资源整合、智力支撑、人才培养、成果转化、创新驱动、产业发展，培养适应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需求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经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提议，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理事会同意，决定发起成立“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社校企合作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社校企合作专委会”），邀请各省级社会组织、高校院所、企业、专家等加入社校企合作专委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委会主要任务

1. 开展人才培养研究。探索需求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开展人才需求分析，创新技工教育、职业教育、本科教育和研究生教育模式，分类制定人才培养评价标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强社会组织管理人才、专业人才培养，探索社会

组织人才的学历、非学历教育模式和路径。

2. 推进社校企人才培养合作。支持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深度参与高等院校教育教学创新，联合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案例库，推动“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学生实习实训等，开展面向各行业、企业真实运营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鼓励行业、企业联合高等院校共建产业学院、协同发展中心、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等。

3. 促进专业学科建设。开展高校人才培养经验交流，共享线上线下教学和师资资源，不断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质量，推动专业和学科建设。

4. 促进社校企多元合作。充分发挥社会组织链接资源、整合资源的优势，搭建合作交流平台，积极响应国家和地方政策，推动社会组织、高校院所、企业之间的多元化、多形式的合作，为企业提供专业服务、促进高校智力和成果资源转化、增强社会组织服务经济社会能力。

5. 组织开展专业培训。组建专业培训专家库，组织开展人才培养、师资培训等，提升教学水平、科研水平和创新水平。搭建大学生公共实训平台，开展大学生技能培训，提升大学生就业能力。充分发挥专家、企业家、社会组织“两长”人才的专业专长，打造新媒体线上学习交流平台。

6. 促进人才就业创业。联合举办人才招聘会、行业双选会等，搭建人才供需对接平台，创新人才供需对接模式，促进人才就业和供需匹配，为大学生就业创业创造有利条件。

7. 提供专业服务。承担政府、高校、企事业单位委托的

规划、咨询服务以及各类活动。推动山东省校企合作、产教融合、人才培养等有关标准体系的建设。联合举办高水平的会议、论坛、活动、展会、竞赛等。

二、成员（单位）基本要求

1. 遵守山东省社会组织总会章程和分支机构管理办法的各项规定。

2. 热衷于推动人才培养和产业高质量发展，在产教融合领域具有一定的成果经验和成功实践。

3. 参与单位应为山东省内注册登记的法人组织，参与个人原则上应为社会组织的会员、高校院所的领导、专家（副高级及以上）。

4. 参与企业应在行业内具备一定影响力，企业及法人无违法违规、经营异常以及其他失信情况。

5. 有资源、有能力并愿意积极贡献力量者优先参与。

三、征集流程

1. 意向参与单位及个人填写意向表（见附件），并提交总会秘书处；

2. 经审核后确定；

3. 召开社校企合作专委会筹备会议；

4. 举办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成立大会。

三、其他事项

1. 本着自愿加入的原则，请意向参与的社会组织、高校院所和企业，按照类别分别填写《参与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意向表》并加盖公章，意向参与的个人请填写《参与社校企合作

作专委会意向表（个人）》。请于2025年2月20日前，将扫描件及word版一同发送至指定邮箱。

2. 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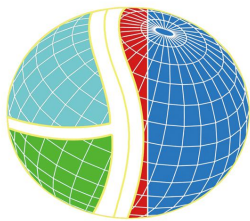
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陈华 0531-86026118 ,
18553108189

省社会组织总会秘书处 段群 0531-87038159 ,
15165139092

邮箱: shandong56@VIP.163.com

- 附件: 1. 参与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意向表（社会组织）
2. 参与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意向表（院校）
3. 参与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意向表（企业）
4. 参与社校企合作专委会意向表（个人）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SHANDONG PROVINCIAL LOGISTICS AND TRANSPORT ASSOCIATION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由具有代表性的交通、铁路、航空、邮政和重点工业、物流企业及其他相关组织共同组建成立的，实行行业服务与行业管理的非营利性社团组织。协会现有会员 800 余家，涵盖山东省 16 市。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设有由 70 余名国内知名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综合运输、物流园区、物流金融、物流装备、冷链物流、电商物流、物流标准化、危化品物流、物流教育等 9 个专业委员会。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积极宣传贯彻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深入研究现代物流和交通运输发展的趋势与方向，牵头制定行业标准和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开展行业统计等。协会实施与行业主管部门工作的“融合行动”，立足行业发展需求的“扎根行动”，服务会员成长的“伴随行动”，加强自身建设的“提能行动”，扎实推进“两个中心、一个智库、四个平台”工作重点。近年来，协会参与编制了《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山东省现代物流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行业规划，牵头制订了《山东省物流企业星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物流园区等级划分与评定》山东省地方标准，编写了《山东省工业物流发展模式研究报告》，参与了《山东省现代物流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2014-2020)》的调研和编写等。目前，物流数据中心框架基本形成，物流企业评价中心建设持续推进，物流智库作用愈发突出，金融服务平台建设取得重大突破，人才推荐与培训平台渐成良好生态，交流学习平台与业务合作平台日益稳固。协会担任山东省现代物流工作联席会议联络员，荣获“中国社会组织评估等级AAAAA级”“山东省社会组织标杆”“物流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山东省工商领域优秀行业协会”“山东省五星级社会组织”“山东省五星级党支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优秀党支部”“金融创新奖”“校企合作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协会作为政企之间、行业之间、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作为物流行业发展研究的前沿阵地，作为企业家群体的精神家园与沟通交流平台，将在物流与交通运输行业发展中发挥越来越积极和建设性的作用。

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入会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编号：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主营业务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单位性质	
企业邮箱		员工人数	
单位网址		注册资本	
上年度货运量 (万吨)		资产总额	
上年度税 总额(万元)		上年度资产 负债率 %	
园区规模(亩)		上年度营业 收入(万元)	
仓储面积(m ²)		上年度净利 润(万元)	
货运自有车 (辆)		新能源货车(辆)	
整合社会车辆 (辆)		冷链车(辆)	
铁路专用线 (条)		集装箱专用车(辆)	
企业信息化水 平(信息平台或 自动化装备情 况)			

拟申请 会员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副会长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					
负责人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职务		技术职称		身份证号	
	办公电话		手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专业特长		社会职务	
联系人	姓名		部门及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微信号		电子邮箱	
业务涉及行业、 领域 (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快消品 <input type="checkbox"/> 煤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大宗物资（粮食、矿建等）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业 <input type="checkbox"/> 药品及医疗器械 <input type="checkbox"/> 纺织服装 <input type="checkbox"/> 农副批发市场 <input type="checkbox"/> 汽车及零部件 <input type="checkbox"/> 危化品及化工原料 <input type="checkbox"/> 进出口贸易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 <input type="checkbox"/> 餐饮连锁商超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家具家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业务涉及运输 方式 (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公路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铁路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水路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邮政快递 <input type="checkbox"/> 多式联运 <input type="checkbox"/> 集装箱运输（拖车集运） <input type="checkbox"/> 大件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目前企业面临 的主要困难(多 选)	<input type="checkbox"/> 订单需求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成本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周转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用工紧缺 <input type="checkbox"/> 税费压力较大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竞争加剧 <input type="checkbox"/> 运输通行不畅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 <input type="checkbox"/> 设施场所获取难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遇到瓶颈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拟申请 会员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副会长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					
业务类型 (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园区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配送 <input type="checkbox"/> 冷链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快递速运 <input type="checkbox"/> 危化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普货干线（合同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零担快运 <input type="checkbox"/> 跨境国际 <input type="checkbox"/> 货运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仓储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服务需求	需要协会提供的服务（请划“√”） <input type="checkbox"/> 协助行业标准的申报立项及起草报批 <input type="checkbox"/> 寻求项目补贴及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介绍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相关的评优推荐 <input type="checkbox"/> 介绍同行业务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寻找海外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外专业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品牌打造与推广 <input type="checkbox"/> 相关认证培训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专项课题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援					

	助和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难题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及引进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咨询与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协助企业相关培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仓储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园区 <input type="checkbox"/> 干线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专线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零担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危化品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链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同城配送 <input type="checkbox"/> 货贷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仓储 <input type="checkbox"/> 配送 <input type="checkbox"/> 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货运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冷链物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拟加入专业委员会（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物流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运输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园区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物流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标准化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品物流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教育专业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物流装备和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申请单位意见	<p>我单位自愿加入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自觉遵守《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章程》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会员义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协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联系我们

电话：0531—86026117

传真：0531—86026117

邮箱：shandong56@vip.163.com

网址：www.sd56.org

地址：济南市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11 号楼北楼 1101

扫描并关注“山东省物流与交通运输协会”

